

标段编号： 2310-440305-04-01-878265004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勘察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 兴海学校工程项目详细勘察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深圳市南华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 2024年10月14日

目录

1、拟派本项目服务团队.....	1
2、投标人业绩.....	39
3、项目负责人业绩.....	76
4、履约评价情况.....	97
5、企业性质承诺书.....	103

资信标要求一览表（如有）

序号	资信要素名称	有关要求或说明
1	拟派本项目服务团队（不评审）	<p>须提供拟投入项目团队人员情况汇总表，提供项目负责人、各专业人员、相关人员资格证或职称等证明文件扫描件。说明：提供项目负责人在投标人企业连续缴纳 12 个月（从本工程招标公告的第一次发布之日倒推的前一个月起倒算）社保的证明材料的扫描件（已退休的仅提供退休证明扫描件），提供其他人员在投标人企业连续缴纳 6 个月（从本工程招标公告的第一次发布之日倒推的前一个月起倒算）社保的证明材料的扫描件。</p>
2	投标人业绩（不评审）	<p>提供近五年（从本项目招标公告第一次发布之日起倒推）投标人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同类工程业绩（不超过 5 项，若所提供业绩超过 5 项，统计时只计取前 5 项业绩）。注：要求提供合同关键页（含项目名称、合同范围、合同金额、合同签订时间及双方签字盖章等）（提供原件扫描件）。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p>
3	项目负责人业绩（不评审）	<p>提供拟派项目负责人近五年（从本项目招标公告第一次发布之日起倒推）项目负责人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同类工程业绩（不超过 3 项，若所提供业绩超过 3 项，统计时只计取前 3 项业绩）。注：要求提供合同关键页（含项目名称、合同范围、合同金额、双方签字盖章等）、担任项目负责人证明文件（提供原件扫描件）。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p>
4	履约评价情况（不评审）	<p>提供近五年内（从本项目招标公告第一次发布之日起倒推）投标人获得建设单位优良履约评价证明文件（不超过 5 项，若提供超过 5 项，统计时只计取前 5 项）。注：提供相关材料扫描件。评价时间以建设单位出具的评价证明文件时间为准。</p>
5	企业性质承诺书（不评审）	<p>投标人提供《企业性质承诺书》原件扫描件。注：请按招标文件第三章格式提供。</p>

备注：资信要素不进行评审，真实性通过公示予以监督。

1、拟派本项目服务团队

序号	姓名	出生年月	注册资格	职称	拟在本项目中从事专业	社保购买单位
1	彭杨义	1971.05	注册土木工程师 (岩土)	高级	项目负责人	深圳市南华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2	唐越	1965.12	注册土木工程师 (岩土)	教高级	工程技术负责人	深圳市南华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3	杨根胜	1974.09	注册土木工程师 (岩土)	高级	审核人	深圳市南华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4	谢磊	1976.12		高级	项目技术人员	深圳市南华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5	章玉平	1970.12		高级	项目技术人员	深圳市南华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6	张记华	1981.02		高级	项目技术人员	深圳市南华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7	向润泽	1974.02		高级	项目技术人员	深圳市南华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8	彭建军	1965.03		教高级	项目技术人员	深圳市南华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9	徐永和	1970.02		中级	安全主任	深圳市南华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10	徐瀚文	1986.02		高级	测量员	深圳市南华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11	李春盛	1985.09		中级	测量员	深圳市南华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12	刘先珑	1993.05		助理	测量员	深圳市南华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13	刘先杰	1997.06		助理	测量员	深圳市南华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14	彭招见	1981.03		中级	记录员	深圳市南华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15	魏超	1995.03		助理	机长	深圳市南华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16	曾有维	1990.01	注册土木工程师 (岩土)	中级	实验室主任	深圳市南华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17	刘海华	1990.11		中级	实验员	深圳市南华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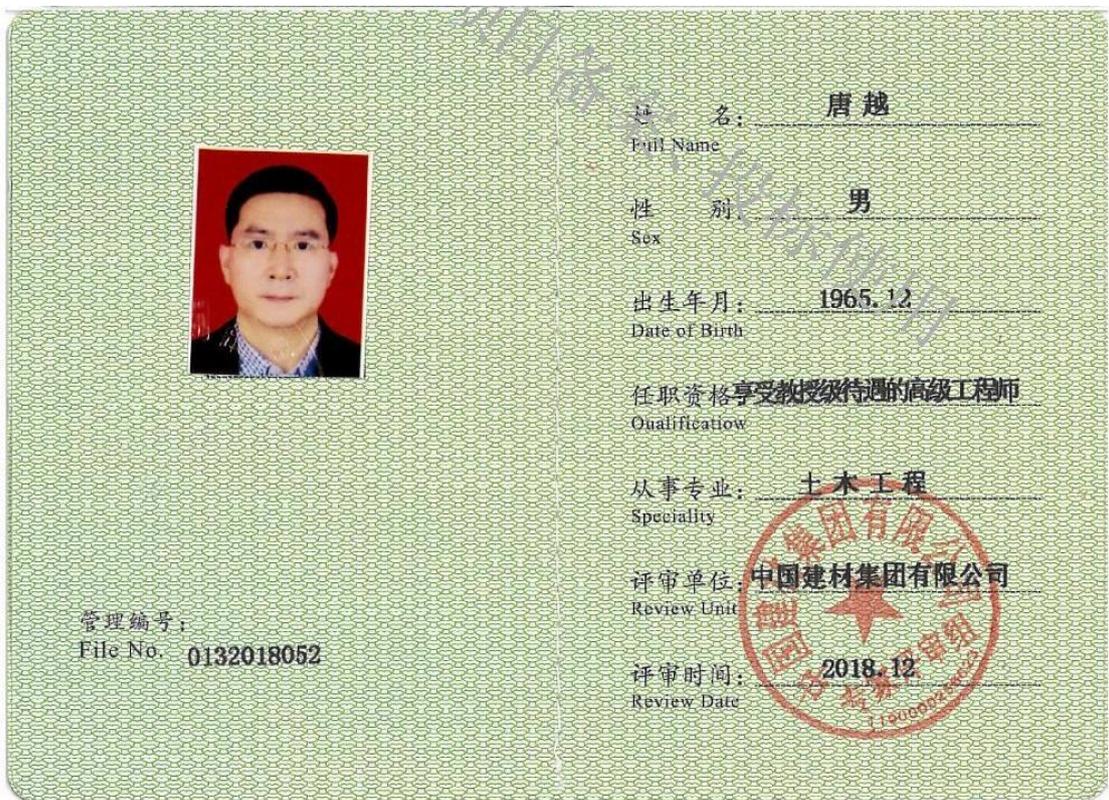
提供项目人员配备情况。

证明资料：拟投入本项目人员的职称证书、职业资格证书等，并提供各人员截标前近6个月连续在投标人企业缴纳社保的证明文件。（项目负责人须提供截标前近12个月连续在投标人企业缴纳社保的证明文件）。

1、项目负责人资格证书（原件扫描件）；



2、工程技术负责人资格证书（原件扫描件）；



3、项目审核人资格证书（原件扫描件）；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杨根胜

社保电脑号：2281422

身份证号码：34040319740902265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南华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304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9	703045	18075.0	2711.25	1446.0	1	18075	1120.65	361.5	1	18075	90.38	18075	70.49	2360	16.52	7.08
2023	10	703045	18075.0	2711.25	1446.0	1	18075	1084.5	361.5	1	18075	90.38	18075	70.49	2360	16.52	7.08
2023	11	703045	18075.0	2711.25	1446.0	1	18075	1084.5	361.5	1	18075	90.38	18075	70.49	2360	16.52	7.08
2023	12	703045	18075.0	2711.25	1446.0	1	18075	1084.5	361.5	1	18075	90.38	18075	70.49	2360	16.52	7.08
2024	01	703045	18075.0	2711.25	1446.0	1	18075	903.75	361.5	1	18075	90.38	18075	70.49	18075	144.6	36.15
2024	02	703045	18075.0	2711.25	1446.0	1	18075	903.75	361.5	1	18075	90.38	18075	70.49	18075	144.6	36.15
2024	03	703045	18075.0	2711.25	1446.0	1	18075	903.75	361.5	1	18075	90.38	18075	140.99	18075	144.6	36.15
2024	04	703045	18075.0	2892.0	1446.0	1	18075	903.75	361.5	1	18075	90.38	18075	140.99	18075	144.6	36.15
2024	05	703045	18075.0	2892.0	1446.0	1	18075	903.75	361.5	1	18075	90.38	18075	140.99	18075	144.6	36.15
2024	06	703045	18075.0	2892.0	1446.0	1	18075	903.75	361.5	1	18075	90.38	18075	140.99	18075	144.6	36.15
2024	07	703045	18075.0	2892.0	1446.0	1	18075	903.75	361.5	1	18075	90.38	18075	180.75	18075	144.6	36.15
2024	08	703045	18075.0	2892.0	1446.0	1	18075	903.75	361.5	1	18075	90.38	18075	180.75	18075	144.6	36.15
2024	09	703045	18075.0	2892.0	1446.0	1	18075	903.75	361.5	1	18075	90.38	18075	180.75	18075	144.6	36.15
合计			36330.75	18798.0	18798.0		12507.9	4699.5	4699.5		1174.94	1529.15	1307.49			353.67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5e426de7d9dz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 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03045

单位名称
深圳市南华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4、项目技术人员资格证书（原件扫描件）；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谢磊

社保电脑号：1770365

身份证号码：360502197612265012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南华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304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9	703045	4800.0	672.0	384.0	1	7778	482.24	155.56	1	4800	24.0	4800	18.72	2360	16.52	7.08
2023	10	703045	4800.0	672.0	384.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4800	18.72	2360	16.52	7.08
2023	11	703045	4800.0	672.0	384.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4800	18.72	2360	16.52	7.08
2023	12	703045	4800.0	672.0	384.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4800	18.72	2360	16.52	7.08
2024	01	703045	4800.0	672.0	384.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800	18.72	4800	38.4	9.6
2024	02	703045	4800.0	672.0	384.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800	18.72	4800	38.4	9.6
2024	03	703045	4800.0	672.0	384.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800	37.44	4800	38.4	9.6
2024	04	703045	4800.0	720.0	384.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800	37.44	4800	38.4	9.6
2024	05	703045	4800.0	720.0	384.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800	37.44	4800	38.4	9.6
2024	06	703045	4800.0	720.0	384.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800	37.44	4800	38.4	9.6
2024	07	703045	4800.0	720.0	384.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800	38.0	4800	38.4	9.6
2024	08	703045	4800.0	720.0	384.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800	38.0	4800	38.4	9.6
2024	09	703045	4800.0	720.0	384.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800	38.0	4800	38.4	9.6
合计			9024.0	4992.0			4498.13	1688.44			407.28		406.08	417.68		114.7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5e426de8907y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03045	单位名称 深圳市南华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	-----------------------



姓名: 章玉平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年月: 1970.12
Date of Birth

专业名称: 岩土工程
Specialty

资格级别: 高级工程师
Qualification Level

评审单位: 中国电材集团有限公司
Review Unit

评审时间: 二〇一五年十二月
Review Date

证书编号:
File No. SEn2015091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章玉平

社保电脑号：607998553

身份证号码：420205197012055715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南华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304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9	703045	16000.0	2240.0	1280.0	2	12964	77.78	25.93	1	16000	80.0	16000	62.4	2360	16.52	7.08
2023	10	703045	16000.0	2240.0	1280.0	2	16000	240.0	80.0	1	16000	80.0	16000	62.4	2360	16.52	7.08
2023	11	703045	16000.0	2240.0	1280.0	2	16000	240.0	80.0	1	16000	80.0	16000	62.4	2360	16.52	7.08
2023	12	703045	16000.0	2240.0	1280.0	2	16000	240.0	80.0	1	16000	80.0	16000	62.4	2360	16.52	7.08
2024	01	703045	16000.0	2240.0	1280.0	2	16000	240.0	80.0	1	16000	80.0	16000	62.4	16000	128.0	32.0
2024	02	703045	16000.0	2240.0	1280.0	2	16000	240.0	80.0	1	16000	80.0	16000	62.4	16000	128.0	32.0
2024	03	703045	16000.0	2240.0	1280.0	2	16000	240.0	80.0	1	16000	80.0	16000	124.8	16000	128.0	32.0
2024	04	703045	16000.0	2400.0	1280.0	2	16000	240.0	80.0	1	16000	80.0	16000	124.8	16000	128.0	32.0
2024	05	703045	16000.0	2560.0	1280.0	1	16000	800.0	320.0	1	16000	80.0	16000	124.8	16000	128.0	32.0
2024	06	703045	16000.0	2560.0	1280.0	1	16000	800.0	320.0	1	16000	80.0	16000	124.8	16000	128.0	32.0
2024	07	703045	17600.0	2816.0	1408.0	1	17600	880.0	352.0	1	17600	88.0	17600	176.0	17600	140.8	35.2
2024	08	703045	17600.0	2816.0	1408.0	1	17600	880.0	352.0	1	17600	88.0	17600	176.0	17600	140.8	35.2
2024	09	703045	17600.0	2816.0	1408.0	1	17600	880.0	352.0	1	17600	88.0	17600	176.0	17600	140.8	35.2
合计			31648.0	17024.0			5997.78	2281.93			1064.0		1401.6	1256.48			325.9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5e426de9b7ed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03045	单位名称 深圳市南华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	-----------------------





管理编号：
File No.

SEn2018016

姓名：张记华
Full Name

性别：女
Sex

出生年月：1981年02月12日
Date of Birth

任职资格：高级工程师
Qualification

从事专业：岩土工程
Specialty

评审单位：中国建筑材料工业地质勘查中心
Review Unit

评审时间：〇八年十二月
Review Date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张记华

社保电脑号：609055809

身份证号码：412327198102126247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南华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304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9	703045	15383.0	2307.45	1230.64	1	15383	953.75	307.66	1	15383	76.92	15383	59.99	2360	16.52	7.08
2023	10	703045	15383.0	2307.45	1230.64	1	15383	922.98	307.66	1	15383	76.92	15383	59.99	2360	16.52	7.08
2023	11	703045	15383.0	2307.45	1230.64	1	15383	922.98	307.66	1	15383	76.92	15383	59.99	2360	16.52	7.08
2023	12	703045	15383.0	2307.45	1230.64	1	15383	922.98	307.66	1	15383	76.92	15383	59.99	2360	16.52	7.08
2024	01	703045	15383.0	2307.45	1230.64	1	15383	769.15	307.66	1	15383	76.92	15383	59.99	15383	123.06	30.77
2024	02	703045	15383.0	2307.45	1230.64	1	15383	769.15	307.66	1	15383	76.92	15383	59.99	15383	123.06	30.77
2024	03	703045	15383.0	2307.45	1230.64	1	15383	769.15	307.66	1	15383	76.92	15383	119.99	15383	123.06	30.77
2024	04	703045	15383.0	2461.28	1230.64	1	15383	769.15	307.66	1	15383	76.92	15383	119.99	15383	123.06	30.77
2024	05	703045	15383.0	2461.28	1230.64	1	15383	769.15	307.66	1	15383	76.92	15383	119.99	15383	123.06	30.77
2024	06	703045	15383.0	2461.28	1230.64	1	15383	769.15	307.66	1	15383	76.92	15383	119.99	15383	123.06	30.77
2024	07	703045	15383.0	2461.28	1230.64	1	15383	769.15	307.66	1	15383	76.92	15383	153.83	15383	123.06	30.77
2024	08	703045	15383.0	2461.28	1230.64	1	15383	769.15	307.66	1	15383	76.92	15383	153.83	15383	123.06	30.77
2024	09	703045	15383.0	2461.28	1230.64	1	15383	769.15	307.66	1	15383	76.92	15383	153.83	15383	123.06	30.77
合计			30919.83	15998.32			10645.04	3999.58			999.96			1301.39	1173.62	305.25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5e426dea3288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03045

单位名称
深圳市南华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打印日期：2024年9月25日

专业技术系列 工程系列

Professional Series

专业名称 岩土

Specialty

高级工程师

资格名称 _____

Professional Title

评审委员会 天津市高级职务委员会

Appraisal Committee

授予时间 2008. 12. 22

Date of Conferment

证书编号 08677375

Certificate No.



(加盖区、县、局、总公司钢印有效)

姓 名 向润泽

Full Name 男

性 别 _____

Sex 1974. 2. 25

出生年月 _____

Date of Birth 2008. 12. 27

颁证时间 _____

Date of Issue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向润洋

社保电脑号：600773196

身份证号码：51232419740225735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南华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304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9	703045	5000.0	700.0	400.0	2	12964	77.78	25.93	1	5000	25.0	5000	19.5	2360	16.52	7.08
2023	10	703045	5000.0	700.0	400.0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5000	19.5	2360	16.52	7.08
2023	11	703045	5000.0	700.0	400.0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5000	19.5	2360	16.52	7.08
2023	12	703045	5000.0	700.0	400.0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5000	19.5	2360	16.52	7.08
2024	01	703045	5000.0	700.0	40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5000	19.5	5000	40.0	10.0
2024	02	703045	5000.0	700.0	40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5000	19.5	5000	40.0	10.0
2024	03	703045	5000.0	700.0	40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5000	39.0	5000	40.0	10.0
2024	04	703045	5000.0	750.0	40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5000	39.0	5000	40.0	10.0
2024	05	703045	5000.0	750.0	40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5000	39.0	5000	40.0	10.0
2024	06	703045	5000.0	750.0	40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5000	39.0	5000	40.0	10.0
2024	07	703045	5000.0	750.0	40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5000	39.0	5000	40.0	10.0
2024	08	703045	5000.0	750.0	40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5000	39.0	5000	40.0	10.0
2024	09	703045	5000.0	750.0	40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5000	39.0	5000	40.0	10.0
合计			9400.0	5200.0			1227.5	409.21			408.28			423.0	426.08	118.32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5e426deb144y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03045

单位名称
深圳市南华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管理编号：
File No. 5300130065

姓名：彭建军
Full Name

性别：男
Sex

出生年月：1965.03
Date of Birth

专业名称：工程
Speciality

资格级别：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Qualification Level

授予单位：中国中材集团有限公司
Conferment Unit

授予时间：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一日
Conferment Date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彭建军

社保电脑号：600540526

身份证号码：430202196503164017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南华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304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9	703045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10	703045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11	703045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12	703045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4	01	703045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2024	02	703045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2024	03	703045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4	703045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5	703045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6	703045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7	703045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08	703045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09	703045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合计			6383.43	3291.76			4498.13	1688.44			395.08		199.61	2360.0			70.8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5e426def97am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03045

单位名称
深圳市南华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5、项目安全主任资格证书（原件扫描件）；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05)0006452

姓 名:徐永和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70年02月16日

企 业 名 称:深圳市南华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05年08月01日

有 效 期:2023年07月06日 至 2026年07月31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3年07月0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徐永和

社保电脑号：621162989

身份证号码：230402197002160315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南华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304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9	703045	15383.0	2153.62	1230.64	1	15383	953.75	307.66	1	15383	76.92	15383	59.99	2360	16.52	7.08
2023	10	703045	15383.0	2153.62	1230.64	1	15383	922.98	307.66	1	15383	76.92	15383	59.99	2360	16.52	7.08
2023	11	703045	15383.0	2153.62	1230.64	1	15383	922.98	307.66	1	15383	76.92	15383	59.99	2360	16.52	7.08
2023	12	703045	15383.0	2153.62	1230.64	1	15383	922.98	307.66	1	15383	76.92	15383	59.99	2360	16.52	7.08
2024	01	703045	15383.0	2153.62	1230.64	1	15383	769.15	307.66	1	15383	76.92	15383	59.99	15383	123.06	30.77
2024	02	703045	15383.0	2153.62	1230.64	1	15383	769.15	307.66	1	15383	76.92	15383	59.99	15383	123.06	30.77
2024	03	703045	15383.0	2153.62	1230.64	1	15383	769.15	307.66	1	15383	76.92	15383	119.99	15383	123.06	30.77
2024	04	703045	15383.0	2307.45	1230.64	1	15383	769.15	307.66	1	15383	76.92	15383	119.99	15383	123.06	30.77
2024	05	703045	15383.0	2307.45	1230.64	1	15383	769.15	307.66	1	15383	76.92	15383	119.99	15383	123.06	30.77
2024	06	703045	15383.0	2307.45	1230.64	1	15383	769.15	307.66	1	15383	76.92	15383	119.99	15383	123.06	30.77
2024	07	703045	15383.0	2307.45	1230.64	1	15383	769.15	307.66	1	15383	76.92	15383	153.83	15383	123.06	30.77
2024	08	703045	15383.0	2307.45	1230.64	1	15383	769.15	307.66	1	15383	76.92	15383	153.83	15383	123.06	30.77
2024	09	703045	15383.0	2307.45	1230.64	1	15383	769.15	307.66	1	15383	76.92	15383	153.83	15383	123.06	30.77
合计			28920.04	15998.32			10645.04	3999.58			999.96			1301.39	1173.62		305.25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5e426dee1462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03045	单位名称 深圳市南华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	-----------------------



6、项目测量员资格证书（原件扫描件）；

	姓名： Full Name	徐瀚文
	性别： Sex	男
	出生年月： Date of Birth	2/5/1986
	任职资格： Qualificatiow	高级工程师
管理编号： File No.	从事专业： Speciality	工程测量
	评审单位： Review Unit	中国建筑材料工业地质勘查中心
SEn2017115	评审时间： Review Date	二〇一七年十一月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徐瀚文

社保电脑号：636085393

身份证号码：360727198602052817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南华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304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9	703045	12825.0	1795.5	1026.0	1	12825	795.15	256.5	1	12825	64.13	12825	50.02	2360	16.52	7.08
2023	10	703045	12825.0	1795.5	1026.0	1	12825	769.5	256.5	1	12825	64.13	12825	50.02	2360	16.52	7.08
2023	11	703045	12825.0	1795.5	1026.0	1	12825	769.5	256.5	1	12825	64.13	12825	50.02	2360	16.52	7.08
2023	12	703045	12825.0	1795.5	1026.0	1	12825	769.5	256.5	1	12825	64.13	12825	50.02	2360	16.52	7.08
2024	01	703045	12825.0	1795.5	1026.0	1	12825	641.25	256.5	1	12825	64.13	12825	50.02	12825	102.6	25.65
2024	02	703045	12825.0	1795.5	1026.0	1	12825	641.25	256.5	1	12825	64.13	12825	50.02	12825	102.6	25.65
2024	03	703045	12825.0	1795.5	1026.0	1	12825	641.25	256.5	1	12825	64.13	12825	100.04	12825	102.6	25.65
2024	04	703045	12825.0	1923.75	1026.0	1	12825	641.25	256.5	1	12825	64.13	12825	100.04	12825	102.6	25.65
2024	05	703045	12825.0	1923.75	1026.0	1	12825	641.25	256.5	1	12825	64.13	12825	100.04	12825	102.6	25.65
2024	06	703045	12825.0	1923.75	1026.0	1	12825	641.25	256.5	1	12825	64.13	12825	100.04	12825	102.6	25.65
2024	07	703045	12825.0	1923.75	1026.0	1	12825	641.25	256.5	1	12825	64.13	12825	128.25	12825	102.6	25.65
2024	08	703045	12825.0	1923.75	1026.0	1	12825	641.25	256.5	1	12825	64.13	12825	128.25	12825	102.6	25.65
2024	09	703045	12825.0	1923.75	1026.0	1	12825	641.25	256.5	1	12825	64.13	12825	128.25	12825	102.6	25.65
合计			24111.0	13338.0			8874.9	3334.5			833.69		1083.03		989.48	259.17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5e426deed201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03045

单位名称
深圳市南华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姓名 李春盛 性别 男
Name Sex

出生日期 1985 年 09 月 13 日
Birth Date Year Month Day

文化程度 大学
Educational Level

发证日期 2011年10月14日
Date of Issue

证书编号 1119021015400068
Certificate No.

身份证号 450332198509131511
ID Card No.

职业(工种)及等级 测量放线工
Occupation & Skill Level

理论知识考试成绩 64.50
Result of Theoretical Knowledge Test

操作技能考核成绩 73.00
Result of Operational Skill Test

评定成绩 合格
Result of Test

职业技能鉴定(指导)中心(印)
Seal of Occupational Skill Testing Authority

2014 年 11 月 11 日
Year Month Day

RSBZH RSBZH RSBZH RSBZH



姓名: 李春盛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年月: 9/13/1985
Date of Birth

任职资格: 工程师
Qualification

从事专业: 工程测量
Specialty

评审单位: 中国建筑材料工业地质勘查中心
Review Unit

评审时间: 二〇一六年十二月
Review Date

管理编号: MEn2016302
File No.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李春盛

社保电脑号：633006648

身份证号码：450332198509131511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南华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304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9	703045	12825.0	1795.5	1026.0	1	12825	795.15	256.5	1	12825	64.13	12825	50.02	2360	16.52	7.08
2023	10	703045	12825.0	1795.5	1026.0	1	12825	769.5	256.5	1	12825	64.13	12825	50.02	2360	16.52	7.08
2023	11	703045	12825.0	1795.5	1026.0	1	12825	769.5	256.5	1	12825	64.13	12825	50.02	2360	16.52	7.08
2023	12	703045	12825.0	1795.5	1026.0	1	12825	769.5	256.5	1	12825	64.13	12825	50.02	2360	16.52	7.08
2024	01	703045	12825.0	1795.5	1026.0	1	12825	641.25	256.5	1	12825	64.13	12825	50.02	12825	102.6	25.65
2024	02	703045	12825.0	1795.5	1026.0	1	12825	641.25	256.5	1	12825	64.13	12825	50.02	12825	102.6	25.65
2024	03	703045	12825.0	1795.5	1026.0	1	12825	641.25	256.5	1	12825	64.13	12825	100.04	12825	102.6	25.65
2024	04	703045	12825.0	1923.75	1026.0	1	12825	641.25	256.5	1	12825	64.13	12825	100.04	12825	102.6	25.65
2024	05	703045	12825.0	1923.75	1026.0	1	12825	641.25	256.5	1	12825	64.13	12825	100.04	12825	102.6	25.65
2024	06	703045	12825.0	1923.75	1026.0	1	12825	641.25	256.5	1	12825	64.13	12825	100.04	12825	102.6	25.65
2024	07	703045	12825.0	1923.75	1026.0	1	12825	641.25	256.5	1	12825	64.13	12825	128.25	12825	102.6	25.65
2024	08	703045	12825.0	1923.75	1026.0	1	12825	641.25	256.5	1	12825	64.13	12825	128.25	12825	102.6	25.65
2024	09	703045	12825.0	1923.75	1026.0	1	12825	641.25	256.5	1	12825	64.13	12825	128.25	12825	102.6	25.65
合计			24111.0	13338.0			8874.9	3334.5			833.69		1065.03	969.48		259.17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5e426dece346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03045	单位名称 深圳市南华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	-----------------------





刘先珑 同志于 2022 年
12 月 22 日至 2023 年 1 月 4 日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技术
管理人员测量员 职业
培训，经考核成绩合格，特发此证。



姓 名 刘先珑

身份证号 430529199305012338

证书编号 2301090000005995

工作单位 无



证书专用章 2023 年 1 月 7 日

有效期至：2028 年 1 月 7 日



刘先杰 同志于 2022 年
12月22日至 2023年1月4日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技术
管理人员 测量员 职业
培训，经考核成绩合格，特发此证。



姓 名 刘先杰
身份证号 430529199706272296
证书编号 2301090000006000
工作单位 无



7、项目记录员资格证书（原件扫描件）；

姓名：彭招见
Full Name

性别：男
Sex

出生年月：1981.03
Date of Birth

专业名称：工程
Speciality

资格级别：工程师
Qualification Level

授予单位：中国中材集团有限公司
Conferment Unit

授予时间：二〇一三年十二月
Conferment Date

管理编号：
File No. 530011052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彭招见

社保电脑号：630830869

身份证号码：340826198103062610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南华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304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9	703045	5100.0	714.0	408.0	1	7778	482.24	155.56	1	5100	25.5	5100	19.89	2360	16.52	7.08
2023	10	703045	5100.0	714.0	408.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5100	19.89	2360	16.52	7.08
2023	11	703045	5100.0	714.0	408.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5100	19.89	2360	16.52	7.08
2023	12	703045	5100.0	714.0	408.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5100	19.89	2360	16.52	7.08
2024	01	703045	5100.0	714.0	408.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100	19.89	5100	40.8	10.2
2024	02	703045	5100.0	714.0	408.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100	19.89	5100	40.8	10.2
2024	03	703045	5100.0	714.0	408.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100	39.78	5100	40.8	10.2
2024	04	703045	5100.0	765.0	408.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100	39.78	5100	40.8	10.2
2024	05	703045	5100.0	765.0	408.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100	39.78	5100	40.8	10.2
2024	06	703045	5100.0	765.0	408.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100	39.78	5100	40.8	10.2
2024	07	703045	5100.0	765.0	408.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100	31.0	5100	40.8	10.2
2024	08	703045	5100.0	765.0	408.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100	31.0	5100	40.8	10.2
2024	09	703045	5100.0	765.0	408.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100	31.0	5100	40.8	10.2
合计			9588.0	5304.0			4498.13	1688.44			408.78		431.46	433.28			120.1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5e426dec3258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03045	深圳市南华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8、项目机长资格证书（原件扫描件）；

 	姓名: <u>魏超</u> Full Name
	性别: <u>男</u> Sex
	出生年月: <u>1995年3月</u> Date of Birth
	任职资格: <u>助理工程师</u> Qualification
	从事专业: <u>水文地质与工程地质</u> Speciality
	评审单位: <u>研究院有限公司</u> Review Unit
	评审时间: <u>2021年8月</u> Review Date
管理编号: <u>2021013</u> File No.	

深圳市工程勘察现场作业人员培训合格证	
	证 号: <u>KCJZ-2021-0079</u>
	姓 名: <u>魏超</u>
	岗 位: <u>机长(钻工)</u>
	所在单位: <u>深圳市南华岩土工程有限公司</u>
	身份证号: <u>140226199503282510</u>
	发证日期: <u>2021年10月25日</u>
	有效期至: <u>2026年10月25日</u>
发证单位: 深圳市勘察设计行业协会 主管部门: 深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备案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魏超

社保电脑号：650536201

身份证号码：1402261995032825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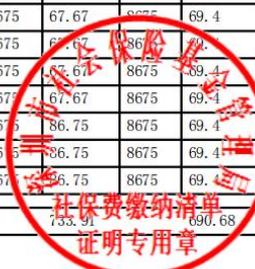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南华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304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9	703045	8675.0	1301.25	694.0	1	8675	537.85	173.5	1	8675	43.38	8675	33.83	2360	16.52	7.08
2023	10	703045	8675.0	1301.25	694.0	1	8675	520.5	173.5	1	8675	43.38	8675	33.83	2360	16.52	7.08
2023	11	703045	8675.0	1301.25	694.0	1	8675	520.5	173.5	1	8675	43.38	8675	33.83	2360	16.52	7.08
2023	12	703045	8675.0	1301.25	694.0	1	8675	520.5	173.5	1	8675	43.38	8675	33.83	2360	16.52	7.08
2024	01	703045	8675.0	1301.25	694.0	1	8675	433.75	173.5	1	8675	43.38	8675	33.83	8675	69.4	17.35
2024	02	703045	8675.0	1301.25	694.0	1	8675	433.75	173.5	1	8675	43.38	8675	33.83	8675	69.4	17.35
2024	03	703045	8675.0	1301.25	694.0	1	8675	433.75	173.5	1	8675	43.38	8675	67.67	8675	69.4	17.35
2024	04	703045	8675.0	1388.0	694.0	1	8675	433.75	173.5	1	8675	43.38	8675	67.67	8675	69.4	17.35
2024	05	703045	8675.0	1388.0	694.0	1	8675	433.75	173.5	1	8675	43.38	8675	67.67	8675	69.4	17.35
2024	06	703045	8675.0	1388.0	694.0	1	8675	433.75	173.5	1	8675	43.38	8675	67.67	8675	69.4	17.35
2024	07	703045	8675.0	1388.0	694.0	1	8675	433.75	173.5	1	8675	43.38	8675	66.75	8675	69.4	7.35
2024	08	703045	8675.0	1388.0	694.0	1	8675	433.75	173.5	1	8675	43.38	8675	66.75	8675	69.4	7.35
2024	09	703045	8675.0	1388.0	694.0	1	8675	433.75	173.5	1	8675	43.38	8675	66.75	8675	69.4	7.35
合计			17436.75	9022.0			6003.1	2255.5			563.94				690.68		184.47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5f77c7c0cec8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703045
 单位名称：深圳市南华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9、项目土工试验人员资格证书（原件扫描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 名 曾 有 维

证书编号 AY214401863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NO. AY0030417

发证日期 2021年09月24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曾有维

社保电脑号：640844047

身份证号码：432524199001181634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南华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304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9	703045	13467.0	2020.05	1077.36	1	13467	834.95	269.34	1	13467	67.34	13467	52.52	2360	16.52	7.08
2023	10	703045	13467.0	2020.05	1077.36	1	13467	808.02	269.34	1	13467	67.34	13467	52.52	2360	16.52	7.08
2023	11	703045	13467.0	2020.05	1077.36	1	13467	808.02	269.34	1	13467	67.34	13467	52.52	2360	16.52	7.08
2023	12	703045	13467.0	2020.05	1077.36	1	13467	808.02	269.34	1	13467	67.34	13467	52.52	2360	16.52	7.08
2024	01	703045	13467.0	2020.05	1077.36	1	13467	673.35	269.34	1	13467	67.34	13467	52.52	13467	107.74	26.93
2024	02	703045	13467.0	2020.05	1077.36	1	13467	673.35	269.34	1	13467	67.34	13467	52.52	13467	107.74	26.93
2024	03	703045	13467.0	2020.05	1077.36	1	13467	673.35	269.34	1	13467	67.34	13467	105.04	13467	107.74	26.93
2024	04	703045	13467.0	2154.72	1077.36	1	13467	673.35	269.34	1	13467	67.34	13467	105.04	13467	107.74	26.93
2024	05	703045	13467.0	2154.72	1077.36	1	13467	673.35	269.34	1	13467	67.34	13467	105.04	13467	107.74	26.93
2024	06	703045	13467.0	2154.72	1077.36	1	13467	673.35	269.34	1	13467	67.34	13467	105.04	13467	107.74	26.93
2024	07	703045	13467.0	2154.72	1077.36	1	13467	673.35	269.34	1	13467	67.34	13467	134.67	13467	107.74	26.93
2024	08	703045	13467.0	2154.72	1077.36	1	13467	673.35	269.34	1	13467	67.34	13467	134.67	13467	107.74	26.93
2024	09	703045	13467.0	2154.72	1077.36	1	13467	673.35	269.34	1	13467	67.34	13467	134.67	13467	107.74	26.93
合计			27068.67	14005.68			9319.16	3501.42			875.42		1139.29		1035.74		270.69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5e426dec0575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03045

单位名称
深圳市南华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15441150154459362

姓名: 刘海华
Full Name _____
性别: 女
Sex _____
出生年月: 1990年11月
Date of Birth _____
专业类别: 建筑工程
Professional Type _____
批准日期: 2015年05月31日
Approval Date _____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2016
Issued on





13



姓名: 刘 海 华
Full Name: _____

性 别: 女
Sex: _____

出生年月: 1990年11月05日
Date of Birth: _____

任职资格: 工程师
Qualification: _____

从事专业: 岩土工程
Speciality: _____

评审单位: 中国建筑材料工业地质调查中心
Review Unit: _____

评审时间: 2019年12月
Review Date: _____

管理编号:
File No. M2019007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刘海华

社保电脑号：639554161

身份证号码：432503199011057045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南华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304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9	703045	15383.0	2307.45	1230.64	1	15383	953.75	307.66	1	15383	76.92	15383	59.99	2360	16.52	7.08
2023	10	703045	15383.0	2307.45	1230.64	1	15383	922.98	307.66	1	15383	76.92	15383	59.99	2360	16.52	7.08
2023	11	703045	15383.0	2307.45	1230.64	1	15383	922.98	307.66	1	15383	76.92	15383	59.99	2360	16.52	7.08
2023	12	703045	15383.0	2307.45	1230.64	1	15383	922.98	307.66	1	15383	76.92	15383	59.99	2360	16.52	7.08
2024	01	703045	15383.0	2307.45	1230.64	1	15383	769.15	307.66	1	15383	76.92	15383	59.99	15383	123.06	30.77
2024	02	703045	15383.0	2307.45	1230.64	1	15383	769.15	307.66	1	15383	76.92	15383	59.99	15383	123.06	30.77
2024	03	703045	15383.0	2307.45	1230.64	1	15383	769.15	307.66	1	15383	76.92	15383	119.99	15383	123.06	30.77
2024	04	703045	15383.0	2461.28	1230.64	1	15383	769.15	307.66	1	15383	76.92	15383	119.99	15383	123.06	30.77
2024	05	703045	15383.0	2461.28	1230.64	1	15383	769.15	307.66	1	15383	76.92	15383	119.99	15383	123.06	30.77
2024	06	703045	15383.0	2461.28	1230.64	1	15383	769.15	307.66	1	15383	76.92	15383	119.99	15383	123.06	30.77
2024	07	703045	15383.0	2461.28	1230.64	1	15383	769.15	307.66	1	15383	76.92	15383	153.83	15383	123.06	30.77
2024	08	703045	15383.0	2461.28	1230.64	1	15383	769.15	307.66	1	15383	76.92	15383	153.83	15383	123.06	30.77
2024	09	703045	15383.0	2461.28	1230.64	1	15383	769.15	307.66	1	15383	76.92	15383	153.83	15383	123.06	30.77
合计			30919.83	15998.32			10645.04	3999.58			999.96			1301.39	1173.62	305.25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5e426dee9651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03045

单位名称
深圳市南华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2、投标人业绩

投标人近五年签订同类工程合同的项目情况

序号	工程名称	合同价款	建设单位	开始时间	完成时间
1	稔平半岛至大亚湾供水工程涉及采购施工总承包 EPC 合同	463.35 万元	惠州市惠大水务有限公司	2022.10	2023.12
2	龙山五路（新荷大道-塘横大道）市政工程勘察及设计合同	420.68 万元	惠州大亚湾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城乡建设和综合执法局	2024.02	2024.05
3	广东梅州平远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基础设施建设（三期）项目-高新区智能装备园厂房及配套设 施建设工程勘察、初步设计	170.55 万元	广东平盛园区开发有限公司	2023.08	2023.10
4	东莞市石马河流域综合治理项目 EPC+O 工程(补充勘察)	165.10 万元	中国电建集团中南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21.12	2021.12
5	梅州市大埔县三河镇全域土地综合整治省级试点项目（第一期）勘察	160.00 万元	大埔县三河镇人民政府	2023.08	2023.09
6	佛山科陆储能制造基地项目	137.50 万元	佛山市科陆储能技术有限公司	2023.11	2023.12

注：投标人应将近五年签订同类工程合同的项目情况填入本表，附相应合同扫描件。

1. 稔平半岛至大亚湾供水工程涉及采购施工总承包 EPC 合同

合同编号: 南华岩土 KCHT-22097

正本

合同编号: _____

稔平半岛至大亚湾供水工程
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 (EPC)

合
同
书

委托人 (甲方): 惠州市惠大水务有限公司

受托人 (乙方):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 (牵头人)、中国
电建集团中南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成员)、深圳市南华
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成员)

签约地点: 惠州市大亚湾区澳头街道疏港大道 218 号 4 楼

签约时间: 2022 年 10 月 27 日

合同协议书

惠州市惠大水务有限公司（发包人名称，以下简称“发包人”）为实施稔平半岛至大亚湾供水工程项目，已接受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牵头人）、中国电建集团中南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成员）、深圳市南华岩土工程有限公司（成员）（承包人名称，以下简称“承包人”）对本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投标。发包人和承包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合同协议书；
- (2) 中标通知书；
- (3)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4) 专用合同条款；
- (5) 通用合同条款；
- (6) 发包人要求；
- (7) 已标价的价格清单；
- (8) 投标文件；

(9) 其他合同文件。①双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形成的双方授权代表签署的会议纪要、备忘录、补充文件、变更和洽商等书面形式的文件构成本合同的组成部分。②当合同文件的条款内容含糊不清或不相一致，并且不能依据合同约定的解释顺序阐述清楚时，在不影响工程正常进行的情况下，由当事人协商解决，当事人经协商未能达成一致，根据专用条款 24.1 款关于争议和裁决的约定解决。

3. 签约合同价：人民币（大写）伍亿零叁佰捌拾柒万玖仟叁佰陆拾贰元叁角壹分（¥ 503879362.31 ），包括以下部分：

- (1) 勘察费签约合同价：4633522.75 元，（即下浮率： 9.95% ）
- (2) 设计费签约合同价：11875027.20 元
- (3) 建安工程费签约合同价：459785712.36 元（即下浮率： 2.68% ）
- (4) 基本预备费签约合同价： 27585100.00 元

注：（1）上述为签约合同价，除基本预备费外，在预算审定完成前可作为拨付工程进度款的依据。结算时按合同有关约定进行结算，最终结算价以发包人或大亚湾区财政局审定为准。

（2）合同价款为含税价款，税率应按国家税收政策进行对应调整。即如果支付合同款项时国家税收政策调整，税率发生变动，则双方同意按实际付款时的税率相应调整应当支付款项的含税价款。

4. 承包人项目经理：孙克刚；勘察负责人彭杨义；设计负责人：龚建华；施工技术负责人：刘畅彦。

5. 工程质量符合的标准和要求:

- (1) 勘察标准: 符合国家现行的相关勘察规范。
- (2) 设计标准: 符合国家现行的相关设计规范及强制性设计规范标准。
- (3) 施工标准: 符合水利、市政、环保等有关行业工程施工质量规程规范, 质量达到合

6. 承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勘察、设计及施工总承包, 并对工程的质量、安全成本进行全面管理。包括但不限于:

(1) 工程勘察: 为实施本项目, 所进行的一切必要的勘察工作(含岩土工程勘察、测量等)工作; 承包人须编制本项目勘察工作大纲, 经监理人、发包人审批同意后方可实施。

(2) 工程设计: 含初步设计、概算编制、施工图设计、预算编制、BIM应用以及取得相关一切配合服务工作。

(3) 建安工程(包括建筑安装工程, 机电设备及安装工程、金属结构设备及安装工程、时工程等)。

(4) 临时工程: 包含但不限于施工房屋建筑工程、施工供电工程、施工降排水工程等(经批准的概算内容为准);

7. 发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8. 2024年12月15日前具备工程通水条件, 各项子目标必须按发包人制定的建设计划执

9. 本协议书正本一式肆份, 合同各方各执壹份; 副本拾贰份, 合同各方各执叁份。

10.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合同未尽事宜, 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组成部分。

发包人: 惠州市惠大水务有限公司

承包人: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牵)

(盖单位章或合同专用章)

(盖单位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钟中光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李友子

2022年10月27日

年 月 日

承包人: 中国电建集团中南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承包人: 深圳市南华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盖单位章或合同专用章)

(盖单位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李欣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李友子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2. 龙山五路（新荷大道-塘横大道）市政工程勘察及设计中标通知书和合同

第十三条：合同附件（中标通知书彩色扫描件）

惠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大亚湾分中心 建设工程项目中标通知书

类型：勘察设计

工程编号：惠公易建大亚湾【2024】008

中誉设计有限公司[深圳市南华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龙山五路（新荷大道-塘横大道）市政工程勘察及设计招标采用公开招标方式，于2024年01月12日进行开标评标工作，并于2024年01月19日发布中标公告。根据项目招标文件的要求，评标委员会对各投标人文件的评审结果以及定标委员会的投票决定，现确定你单位为中标人。项目具体信息如下：

一、项目建设规模及招标内容：

1、项目建设规模：龙山五路（新荷大道-塘横大道）市政工程勘察及设计位于大亚湾西区南部塘横片区。建设内容包括新建道路2.3千米。主要实施内容包括道路工程、场平工程，交通工程、桥梁工程、隧道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绿化工程等。

2、招标范围：

招标范围：龙山五路（新荷大道-塘横大道）市政工程勘察及设计项目。工作内容：1.工程勘察、工程测量、物探、土壤氧浓度检测；2.道路工程、场平工程、交通工程、桥梁工程、隧道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绿化工程等专业工程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及概算编制、施工图设计，现场指导与验收等后续服务，设计单位需根据施工图及相关规范及工程验收标准协助编制工程检测任务书，作为工程质量检测招标的依据。

二、项目结算方式：具体内容按招标文件规定。

三、项目中标下浮率：20.15%

四、项目质量：合格。勘察、设计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及相应设计阶段的要求。

五、项目工期：勘察及设计总工期为80日历天。其中：

①勘察工期：承包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后30日历天内提交勘察成果文件。其中勘察队伍进场作业后每5日历天须提交一次成果给发包单位。

②设计工期：中标通知书发出后80日历天内完成设计工作。其中中标通知书发出后25日历天内完成方案设计，报规通过后25日历天内完成初步设计和概算编制工作；初步设计和概算评审后17日历天内完成施工图设计；施工图经审图单位发现问题10日历天完成补充、修改并通过审查，施工图通过审查后3日历天内提交施工图设计的纸质文件及电子版。发包人有权根据项目实际进度需求对工期进行调整，承包人必须无条件配合，并按时完成相应的设计成果。

六、项目管理班子成员：

设计项目负责人：邱学敏；证书编号：201910020440000773；

勘察项目负责人：彭杨文；证书编号：AY094400601。

七、贵司应在中标通知书发布之日起三十日内与建设单位签订合同。





惠州大亚湾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城乡建设和综合执法局



惠州市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惠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大亚湾分中心



发布时间：2024年01月23日

抄送：1、惠州大亚湾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城乡建设和综合执法局

打印提示：请设置页面大小为A4，正反面打印，打印内容须有“惠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底纹及各落款单位电子印章方为有效。



龙山五路（新荷大道-塘横大道）市政 工程勘察及设计合同

工程名称：龙山五路（新荷大道-塘横大道）市政工程勘察及设计

工程地点：大亚湾西区街道

发 包 人：惠州大亚湾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城乡建设和综合执法局

承 包 人：中誉设计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人）

深圳市南华岩土工程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惠州大亚湾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城乡建设和综合执法局

承包人：中誉设计有限公司、深圳市南华岩土工程有限公司联合体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根据惠州大亚湾开发区管委会经济发展和统计局立项备案证（项目代码：2308-441300-04-01-230205），明确惠州大亚湾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城乡建设和综合执法局为本项目业主。在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上，发包人与承包人就龙山五路（新荷大道-塘横大道）市政工程勘察及设计有关事项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

一、合同签订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作为参考适用。
2. 国家及地方有关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
3. 建设工程批准文件。

二、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龙山五路（新荷大道-塘横大道）市政工程勘察及设计
2. 工程地点：项目位于大亚湾西区南部塘横片区塘一、塘二、塘三村小组。建设内容包括新建道路 2.3 千米，主要实施内容包括道路工程、场平工程、交通工程、桥梁工程、隧道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绿化工程等。

三、承包内容

- 1、承包内容：龙山五路（新荷大道-塘横大道）市政工程勘察及设计
- 2、工作内容：
 - 2.1 工程勘察、工程测量、物探、土壤氡浓度检测。
 - 2.2 道路工程、场平工程、交通工程、桥梁工程、隧道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绿化工程等专业工程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及概算编制、施工图设计，现场指导与验收等后续服务。

四、本合同勘察设计期限

勘察设计总工期为 80 日历天。其中：

①勘察工期：承包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后 30 日历天内提交勘察成果文件，其中勘察队伍进场作业后每 5 日历天须提交一次成果给发包单位。

②设计工期：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80 日历天内完成设计工作；其中其中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25 日历天内完成方案设计，报规通过后 25 日历天内完成初步设计和概算编制工作；初步设计和概算评审后 17 日历天内完成施工图设计；施工图经审图单位发现问题 10 日历天完成补充、修改并通过审查，施工图通过审查后 3 日历天内提交施工图设计的纸质文件及电子版。发包人有权根据项目实际进度需求对工期进行调整，承包人必须无条件配合，并按时完成相应的设计成果。

五、本项目合同价

合同暂定价含税 17345895.35 元（大写 壹仟柒佰叁拾肆万伍仟捌佰玖拾伍元叁角伍分），已下浮 20.15 %。

其中：勘察暂定价含税 4206897.25 元（大写：肆佰贰拾万陆仟捌佰玖拾柒元贰角伍分），已下浮 20.15 %；设计暂定价含税 13138998.10 元（大写：壹仟叁佰壹拾叁万捌仟玖佰玖拾捌元壹角），已下浮 20.15 %。

六、合同文件构成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1. 合同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
3. 投标函及其附录；
4.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5. 通用合同条款；
6. 技术标准和要求；
7.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此页无正文，为签字盖章页)

发包人名称:惠州大亚湾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
委员会城乡建设和综合执法局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日期:2024年2月5日



承包人1名称:中誉设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邮政编码:511500

电话:0763-3376633

传真:0763-3376633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清远市分行

银行账号:44001760301050843703

日期:2024年2月5日



承包人2名称:深圳市南华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邮政编码:518023

电话:0755-25620680

传真:0755-25620680

开户银行:交通银行深圳翠竹支行

银行账号:4430 6625 4012 0150 1169 8

日期:2024年2月5日



第十二条：合同附件（联合体协议书）

四、联合体协议书（如有）

中誉设计有限公司、深圳市南华岩土工程有限公司（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中誉设计有限公司、深圳市南华岩土工程有限公司（联合体名称）联合体，共同参加 龙山五路（新荷大道-塘横大道）市政工程勘察及设计（项目名称）招标项目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 中誉设计有限公司（某成员单位名称）为中誉设计有限公司、深圳市南华岩土工程有限公司（联合体名称）牵头人。
2. 联合体各成员授权牵头人代表联合体参加投标活动，签署文件，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进行合同谈判活动，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组织和协调工作，以及处理与本招标项目有关的一切事宜。
3. 联合体牵头人在本项目中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的一切事宜，联合体各成员均予以承认。联合体各成员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和合同的要求全面履行义务，并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4. 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
牵头人 中誉设计有限公司（公司名称）承担本项目的设计工作，联合体成员 深圳市南华岩土工程有限公司（公司名称）承担本项目的勘察工作。
5. 本协议书自所有成员单位法定代表人电子签名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公章电子签章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6. 本协议书一式三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联合体牵头人名称：中誉设计有限公司（电子签章）

联合体成员名称：深圳市南华岩土工程有限公司（电子签章）

联合体成员名称：深圳市南华岩土工程有限公司（电子签章）

联合体成员名称：深圳市南华岩土工程有限公司（电子签章）

2024年 1月 11日

注：1. 联合投标时需签本协议，由联合体各方的法定代表人电子签名并且加盖单位电子签章。

2. 本协议内容不得擅自修改。此协议将作为签订合同的附件之一。



3. 广东梅州平远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基础设施建设（三期）项目-高新区智能装备园厂房及配套
设施建设工程勘察、初步设计

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合同

工程名称： 广东梅州平远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基础设施建设（三期）项目-
高新区智能装备园厂房及配套设施建设工程勘察、初步设计

工程地点： 梅州市平远县石正镇广东梅州平远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发包人（甲方）合同编号： /

勘察设计单位（乙方）合同编号： 2023-050

证书等级： 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岩土工程甲级

证书编号： A244017494/B244032136

发包人（甲方）： 广东平盛园区开发有限公司

勘察设计单位（乙方）：（牵头方）广东铨建设计有限公司、（成员）深圳
市南华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3年 08 月 07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

监制

发 包 人：广东平盛园区开发有限公司

勘察设计单位：(牵头方) 广东铨建设计有限公司

(成员) 深圳市南华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2023年7月，在广东平盛园区开发有限公司的广东梅州平远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基础设施建设（三期）项目-高新区智能装备园厂房及配套基础设施建设工程勘察、初步设计公开招投标项目中(牵头方) 广东铨建设计有限公司、(成员) 深圳市南华岩土工程有限公司被确定为中标单位，依中标通知书及相关要求，经过双方平等协商，在真实、充分地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签订本合同，共同执行。

第一条 本合同签订依据。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合同篇）》、《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市场管理规定》。

1.2 国家及地方有关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

1.3 建设工程批准文件。

第二条 设计依据

2.1 发包人给勘察设计单位的委托书或设计中标文件

2.2 发包人提交的基础资料

2.3 勘察设计单位采用的主要技术标准是：

- ①已批准的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 ②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
- ③地形红线图；
- ④规划设计条件与本项目设计文件；
- ⑤各有关专业现行规划设计规范、规程、规定等。
- ⑥国家现行设计规范及其它相关法律法规和技术标准。

第三条 合同文件的优先次序

构成本合同的文件可视为是能互相说明的，如果合同文件存在歧义或不一致，则根据如下优先次序来判断：

3.1 合同书

3.2 中标函（文件）

3.3 投标书

第四条 本合同项目的概况、设计范围、设计阶段（根据行业特点填写）

4.1 工程建设规模：厂区用地面积约为 76607.05 m²，建筑占地面积约 43700 m²，总建筑面积约 128100 m²（其中厂房建筑面积约 126300 m²、其他建筑面积 1800 m²）。新建 4 栋高 3 层 标准厂房及设备房、配电房等相关附属设施。

4.2 建设内容主要包括：新建 4 栋高 3 层 标准厂房及设备房、配电房等相关附属设施。

4.3 设计范围：勘察工作（含详细勘察、剪切波速测试，土壤氡气检测、技术资料、后期服务等）。设计工作：包含修建性平面规划、初步设计、概算编制工作，最终的设计成果必须达到满足正常初步设计审查。

4.4 勘察、设计周期：总工期 60 个日历天，其中：

(1) 勘察阶段：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25 个日历天内完成勘察；

(2) 初步设计：合同签订后 60 个日历天内完成；

特别约定：

1、在发包人所提供的设计资料（含设计确认单、规划部门批文、政府各部门批文等）能满足勘察设计单位进行各阶段设计的前提下开始计算各阶段的设计时间。

2、上述设计时间不包含法定的节假日。

第五条 发包人代表与勘察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

发包人代表：张良平。

勘察专业项目负责人：彭杨义。

设计专业项目负责人：卓雪峰。

第六条 勘察设计单位向发包人交付的设计文件、份数及时间

序号	资料及文件名称	份数	提交日期	有关事宜
1	勘察成果报告	6	合同签订后 25 个日历天内	
2	初步设计文件	6	合同签订后 60 个日历天	

特别约定：

1. 图纸交付地点：勘察设计单位工作地。发包人要求勘察设计单位提供电子版设计文件时，勘察设计单位有权对电子版设计文件采取加密、设置访问权限、限期使用等保护措施。

2. 如发包人要求提供超过合同约定份数的工程勘察勘察设计单位文件，则勘察设计单位仍应按发包人的要求提供，但发包人应向勘察设计单位支付工本费。

第七条 费用及结算方式

7.1 费用

根据中标通知书，本工程勘察设计费中标价¥3411014.04 元。

【勘察设计费招标控制价为：3468240.00 元（其中勘察费：1734120.00 元，设计费：1734120.00 元）。中标下浮率为：1.65 %】。

其中：勘察费中标价为（此为勘察费暂定总额）¥1705507.02 元；

设计费中标价为（此为设计费暂定总额）¥1705507.02 元。

7.2. 结算方式：

本项目勘察、设计费结算方式：按《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 年修订本）》结算。

位 4 份。

12.6 本合同生效后，按规定应到项目所在地省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规定的审查部门备案；双方认为必要时，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鉴证。双方履行完合同规定的义务后，本合同即行终止。

12.7 双方认可的来往传真、电报、会议纪要等，均为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2.8 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以下无正文)

发包人：(公章)

广东平盛园区开发有限公司

住所：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理人：

联系电话：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设计人：(公章)

广东铨建设计有限公司

住所：江门市蓬江区建设三路 18 号 601 室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理人：

联系电话：0750-3338888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门北新区支行

银行账号：

2012 0029 0908 4869 579

勘察人：（公章）

深圳市南华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街道清水河三路

中海慧智大厦 1A 栋 1507-1510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理人：

李友江

联系电话：(0755)2562 0680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翠园支行

银行账号：44250100002200000887

4. 东莞市石马河流域综合治理项目 EPC+O 工程(补充勘察)

合同编号: 南华岩土 KCHT-21093

正本



合同编号: _____

东莞市石马河流域综合治理项目 EPC+O 工程 (补充勘察)

勘探服务合同

发包人: 中国电建集团中南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承包人: 深圳市南华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2021 年 12 月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中国电建集团中南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南华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因工作需要,发包人委托承包人承担东莞市石马河流域综合治理项目 EPC+O 项目勘探服务工作。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 东莞市石马河流域综合治理项目 EPC+O 工程(补充勘察) 勘探服务有关事项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东莞石马河为东江的一级支流,发源于深圳宝安大脑壳山,流经深圳观澜镇,在桂花路附近流入东莞市,在东莞市境内基本由南向北蜿蜒径流,先后流经凤岗、塘厦、清溪、樟木头、常平、谢岗、桥头七镇,于桥头宋屋洲一带汇入东江。其在东莞市境内干流主干河长 67.5km(其中观澜水 9.8km,观澜水口以下干流 38km,雁田水 19.7km),东莞市境内石马河流域面积 601km²。沿途汇入主要支流有雁田水、契斧石水、清溪水、官仓水等支流。本项目为东莞市境内石马河流域的综合整治工程,含干流及大小支流(沟、渠)共计 107 条,涉及水环境治理工程、干流防洪工程。

水环境治理工程涉及到的主要子项有雨污分流改造工程、次支管完善工程、入河排口整治工程、支流河涌生态修复工程、支流河涌综合整治工程、景观提升工程、一体化管控平台及测站建设工程、管网畅通工程等子项,干流防洪工程包括干流防洪及专项等,具体涉及的建筑物有管网、泵站、调蓄池、桥梁、清淤疏浚、堤防、水闸等。

二、工作范围和阶段、技术要求及工作量

1. 工作范围和阶段: 本项目的勘探工作按详细勘察进行,对有特殊要求的部位或施工阶段出现异常情况时,将进行针对性的补充勘察或验证性勘察。

2. 技术要求和工作量详见任务书。

主要工作内容为:

a) 放孔、岩心素描、勘探(钻探、洛阳铲等)、现场原位、水文和地质试验(测试)、腐蚀性测试、室内岩土试验等;

b) 初拟钻探工作量为钻孔 950 个，总进尺 8500m。具体以现场实际发生工作量为准。

c) 配合整理勘探成果资料。

三、合同工期

1. 开工日期：收到各子项任务书 5 日内进场。

2. 完工日期：各子项 30 天内完成外业工作并提交成果资料（班报表、竣工报告单、质量考评表）。

3. 由于发包方原因及不可抗力原因造成承包方停、窝工，工期顺延。

四、质量标准

1. 符合国家现行相关标准、规范和规程等以及发包人编制的任务书等文件的要求。

2. 满足《技术服务外委项目质量管理规定》（QB/ZNY140104-2020）相关要求。

3. 钻探应根据现场岩土性状，采用合适的钻进工艺。

4. 钻孔取芯要求全孔段取芯，岩芯装箱摆放、地下水位(初始、稳定)量测、孔内标贯(动探)测试、试样采取等均满足发包人技术要求。

5. 内业资料质量需满足发包人技术要求。

五、合同价款

1.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单价；根据 2020 年 6 月双方签订的《2020 年至 2021 年钻探、勘探外委采购框架采购合同（3）》，地质钻综合单价 180 元/m（水上钻孔综合单价 270 元/m）、背包钻综合单价 150 元/m、洛阳铲综合单价 100 元/m，以上均为含税价。

2. 签约合同价(含税)暂定为：人民币(大写)壹佰陆拾伍万壹仟元整（¥1651000.00 元）。其中：不含税合同总金额暂定为：人民币（大写）壹佰伍拾伍万柒仟伍佰肆拾柒元壹角柒分（¥1557547.17 元）；增值税税率为 6%，金额：人民币（大写）玖万叁仟肆佰伍拾贰元捌角叁分（¥93452.83 元）。

3. 合同执行期间，因税收政策变化而调整增值税税率，合同未结算部分适用调整后的税率，合同不含税金额保持不变。

4. 合同经费包括但不限于钻探作业，地质素描，钻孔收放样，钻探道路及机台

(签署页无正文)

发包人：中国电建集团中南勘测
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陈刚

(签字)

税 号：91430000444885356Q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长沙奎塘
支行

账 号：43001788161050000101

地 址：长沙市雨花区香樟东路
16号

邮政编码：410014

电 话：0731-85075517

传 真：0731-85581313

电子信箱：_____

合同签订地点：长沙

合同签订时间：2021年12月1日

承包人：深圳市南华岩土工程有限
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李友仁

(签字)

税 号：91440300192197759C

开户银行：中国交通银行深圳
翠竹支行

账 号：443066254012015011698

地 址：深圳市罗湖区田贝一路华丽
北座7 (B-E)

邮政编码：512800

电 话：0755-25627800

传 真：0755-25627800

电子信箱：_____

发包人：大埔县三河镇人民政府

勘测人：深圳市南华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发包人委托勘测人承担梅州市大埔县三河镇全域土地综合整治省级试点项目（第一期）勘察任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国家有关法规规定，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为明确责任，协作配合，确保工程勘测质量，经发包人、勘测人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

第一条：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梅州市大埔县三河镇全域土地综合整治省级试点项目（第一期）勘察

1.2 工程建设地点：梅州市大埔县三河镇

1.3 工程规模、特征：土地综合整治项目包括矿山生态修复 12.11 公顷，垦造水田 39.52 公顷，防止耕地“非粮化” 13.67 公顷，高标准农田建设 8.05 公顷，净新增耕地 33.9 公顷；山林整治项目水源涵养林营造及林分改造 37.94 公顷，梓里村森林公园建设 8.33 公顷，三河垃圾场边坡整治 0.53 公顷，山体护坡修复 1.67 公顷，崩岗治理修复 4.9 公顷；水生态整治项目包括碧道建设 8 公里，河道清淤疏浚 4.8 公里等；风貌整治提升项目包括梅州三河坝-潮州饶平麒麟岭古道（大埔段）巩固提升长度 10 公里以及美丽好镇建设工程

1.4 承包方式：中标承接（承包方式通常为包工包料，本合同的承包方式未约定）

1.5 工程勘测任务（内容）及工作量：本次勘察钻孔布置及测绘工作内容以设计单位下达任务内容为准。

第二条：发包人应及时向勘测人提供下列文件资料，并对其准确性、可靠性负责。

4.2 收费标准及付费方式

4.2.1 本工程勘察测绘费（包括但不限于税费、工程勘察（岩土工程、勘探（盲探））与地形测绘、后期设计变更补测）**暂定含税价约为¥1600066.50元。**（大写：人民币壹佰陆拾万零陆拾陆元伍角整）（最终合同价格以财审部门审核结果为准）。

4.2.2 收费标准中没有规定的收费项目，由发包人、勘测人另行议定方式计取收费。

4.2.3 合同签订后 20 个工作日内预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10%，即：160006.65 元（大写：人民币壹拾陆万零陆元陆角伍分），每完成一个子项目初步设计和概算经相关部门审批后，支付至批复的概算部门审批后金额的 30%。每个子项目经财政部门审核出具建设工程专业服务费审核意见书后，支付至审核意见书核定金额的 90%。每个子项目均完工验收后，按全部完工验收合格的子项目审核意见书金额结算支付尾款。每次付款前，勘测人须提交付款申请及相应金额的正式发票，否则，发包人有权拒绝付款且无需承担逾期付款的违约责任。

第五条：发包人、勘测人责任

5.1.1 发包人委托任务时，必须以书面形式向勘测人明确勘察测绘任务及技术要求，并按第二条规定提供文件资料。

5.1.2 在勘测工作范围内，没有资料、图纸的地区（段），由勘测人收集，因勘测人未查清地下埋藏物或收集的资料不可靠、地下埋藏物不清致使勘测人在勘察测绘工作过程中发生人身伤害或造成经济损失时，由勘测人承担民事责任。

5.1.3 发包人应及时为勘测人提供并解决勘察测绘现场的工作条件和出现的问题（如：落实土地征用、青苗树木赔偿、拆除地上地下障碍物、处理施工扰民及影响施工正常进行的有关问题、平整施工现场、修好通行道路、接通电源水源、挖好排水沟渠以及水上作业用船等），并承担其费用。

5.1.4 若勘察测绘现场需要看守，特别是在有毒、有害等危险现场

甲方：大埔县三河镇人民政府

乙方：深圳市南华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盖章)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项目负责人：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三路深圳中海慧

智大厦 1A 栋 1507-1510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518000

电话：

电话：0755-25627800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交通银行深圳翠竹支行

银行帐号：

银行帐号：443066254012015011698

6. 佛山科陆储能制造基地项目

KL/T-23/10.

建设工程勘察合同

工程名称：佛山科陆储能制造基地项目

工程地点：佛山市顺德区大良镇顺诚南路与顺园南路交汇北侧

合同编号：CLCN20230912-SD003

勘察证书等级：岩土工程专业类甲级

发包人：佛山市科陆储能技术有限公司

勘察人：深圳市南华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3年11月10日

第四条 勘测范围

4.1 工程概况：拟建场地位于佛山市顺德区大良街道顺诚南路东侧、顺园南路北侧，占地面积 124407.75 平方米，建筑总面积约 96509.54 平方米，规划建设一栋宿舍楼 6 层、1 栋总装车间 1 层、1 栋测试车间 1 层、办公区、动力中心、仓库、PCS 生产车间、实验室 1 层、仓库、2 层零部件车间（控制盒、中控柜、线材加工）智能立库 1 层。

4.2 勘测内容：工程地质勘察、氡浓度检测及波速测试、工程测量、地下管线探测等，以及按国家有关报告编制和勘察规程规范的要求应由乙方完成的工作，提交报政府相关部门审核通过及备案的勘察成果，及提供施工阶段及后期服务配合等后续服务，并按符合国家和地方现行规范、规程、标准的规定出具相对应的勘察报告。

第五条 勘测工作内容

5.1 乙方应在规定的周期内完成佛山科陆储能制造基地项目勘察及后期施工配合等后续服务，具体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工程地质勘察、工程测量、地下管线探测、沿线排污口的调查与测量、氡浓度监测、钻孔波速测试等。

(1)工程地质勘察：完成勘测任务书要求的有关地质勘察工作。查明管线场地的工程地质、水文地质条件、物理地质现象，为设计单位提供场地岩土层的物理指标、力学指标，以及放坡坡率及支护措施的建议。

(2)工程测量：完成勘测任务书要求的有关控制测量、地形测量等相关测量工作。提供满足工程施工放样要求的平面和高程控制点，提供满足设计要求的地形图。

(3)地下管线探测：按勘测任务书要求探明工程施工影响范围内各种地下管线，含雨水、污水、给水、煤气、电力、通信等管线的位置、高程、埋深、管径、材质等（如探测区域内存在深埋管线等疑难管线，且无法探明的情况时，必需提出合理可行的专项探测解决方案，报甲方批准，另行解决）。提供满足设计要求的综合管线图。

(4)负责与监理、施工单位办理交接测量控制点手续；并在施工期间，提供与本工程有关的变更勘测等后续服务。

(5)勘测工作量根据项目具体任务书确定。

(6)场地障碍清理措施费由甲方承担。

5.2 具体项目的勘测任务书由项目设计单位提出，经委托单位审批后执行。

5.3 勘察各阶段要求：勘测深度等应符合现行的各类勘察规范和的有关规定并满足勘测要求，勘测成果应送甲方委托的第三方审查机构认可。

第六条 项目工期及成果要求

6.1 工期要求

自签订勘测合同之日起 30 日内(具体完成勘测工作时间由甲方下达的勘测任务书要求为准，如遇特殊情况：设计变更、工作量变化、不可抗力影响以及非乙方原因造成的停、窝工等时，工期顺延)完成勘测工作并提交正式的勘测报告。乙方应配合设计阶段及施工阶段的勘测工作。

6.2 成果要求

(1) 乙方应向甲方提供勘测文本 10 套，电子文档光盘 1 张；详细勘测文本 10 套，电子文档光盘 1 张。电子文档应采用国家通用、非专利软件绘制(如乙方采用自行开发软件绘制，则应无偿授予甲方使用该软件的权利)，无加密或使用期限限制。

(2) 所提供的勘测成果报告中应符合以下要求(但不限于)：

①工程勘测报告由文字说明和图表资料组成，主要包括(但不限于)：地质勘察报告、管线探测报告、测量报告、氡浓度检测报告、钻孔波速测试报告等。

②总说明中应说明勘测工作遵循的工作依据和技术标准、工作概况，叙述路线沿线地质条件、不良地质和排水管道分布问题及工程地质评价，阐明工作中采用的方法和经验、资料来源及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③重点工程的工程地质条件、不良地质和排水管道分布问题应进行专门叙述、分析和评价。

第七条 工程费用及支付方式

7.1、本工程合同价款

(1) 合同暂定价为人民币¥1375055.8 元(大写：壹佰叁拾柒万伍仟零伍拾伍元捌角)。其中不含税金额¥1297222.45 元，税额¥77833.35 元。

结算时，工程勘测费的计费工程量以按甲方批准的勘测任务书及实际完成并经甲方确认的合格工程量结算，最终合同价须经业主方工程审计结算为准。

(2) 乙方在勘测过程中，发生以下费用的，视为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单独支付。不单独支付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办理工程勘察相关许可，以及购买有关资料费；勘察材料以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单位地址:

邮政编码: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2023年__月__日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辛乙平

单位地址:

邮政编码: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交通银行深圳翠竹支行

银行账号: 443066254012015011698

2023年 11 月 10 日



近五年获奖情况

(从备案数据库中导出数据)

序号	奖项	获奖时间	获奖等级	相关工程	评奖机关
1	勘察	2021. 9. 30	一等奖	尼日利亚 Dangote 炼油厂强夯地基处理工程	中国建材工程建设协会
2	勘察	2023. 3. 24	一等奖	美华都城花园（东区、中区）岩土工程勘察	中国建材工程建设协会
3	勘察	2019. 11. 15	二等奖	佳兆业未来城（雅骏眼镜厂项目）详细勘察	中国建材工程建设协会
4	勘察	2021. 9. 30	三等奖	乐安居坂田项目勘察工程	中国建材工程建设协会
5	勘察	2023. 3. 24	三等奖	中海地产光明区 A510-0151 地块项目土石方、基坑支护工程	中国建材工程建设协会
6	勘察	2023. 3. 24	三等奖	深圳卓越沙井辛养工业区项目岩土工程勘察	中国建材工程建设协会

注：需提供获奖证书或其他证明材料复印件。

附证书扫描件：



获奖证书

深圳市南华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贵单位完成的“佳兆业未来城（雅骏眼镜厂项目）详细勘察”荣获2019年度中国建材工程建设协会优秀工程勘察二等奖。

中国建材工程建设协会
二〇一九年十一月十五日

获奖证书

深圳市南华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贵单位完成的“乐安居坂田项目勘察工程”荣获2021年度中国建材工程建设协会优秀工程勘察三等奖。

中国建材工程建设协会
二〇二一年九月三十日

获奖证书

深圳市南华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贵单位完成的“中海地产光明区A510-0151地块项目土石方、基坑支护工程”荣获2022年度中国建材工程建设协会优秀工程勘察三等奖。

中国建材工程建设协会
二〇二三年三月二十四日

获奖证书

深圳市南华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贵单位完成的“深圳卓越沙井辛养工业区项目岩土工程勘察”荣获2022年度中国建材工程建设协会优秀工程勘察三等奖。

中国建材工程建设协会
二〇二三年三月二十四日

发明专利：一种岩土工程勘察用钻探装置及方法，专利申请日：2021年11月26日

证书号第6737397号



发明专利证书

发明名称：一种岩土工程勘察用钻探装置及方法

发明人：宋友红;杨根胜;高洪远;王明达;刘先珑;胡俊

专利号：ZL 2021 1 1421552.6

专利申请日：2021年11月26日

专利权人：深圳市南华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地址：518000 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田贝一路华丽园14号7（B-E）

授权公告日：2024年02月23日 授权公告号：CN 114109245 B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进行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发明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二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第1页(共2页)

其他事项参见续页

证书号 第6737397号

专利权人应当依照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缴纳年费。本专利的年费应当在每年11月26日前缴纳。未按照规定缴纳年费的，专利权自应当缴纳年费期满之日起终止。

申请日时本专利记载的申请人、发明人信息如下：

申请人：

深圳市南华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发明人：

宋友红;杨根胜;高洪远;王明达;刘先珑;胡俊

实用新型专利：一种探取样装置，专利申请日：2023年05月31日

证书号第19926473号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探取样装置

发明人：章玉平;宋桥

专利号：ZL 2023 2 1360377.9

专利申请日：2023年05月31日

专利权人：深圳市南华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地址：518000 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田贝一路华丽园14号7 (B-E)

授权公告日：2023年11月03日

授权公告号：CN 219956973 U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经过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第1页(共2页)

其他事项参见续页

证书号第19926473号

专利权人应当依照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缴纳年费。本专利的年费应当在每年05月31日前缴纳。未按照规定缴纳年费的，专利权自应当缴纳年费期满之日起终止。

申请日时本专利记载的申请人、发明人信息如下：

申请人：

深圳市南华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发明人：

章玉平;宋桥

3、项目负责人业绩

姓名	彭杨义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71年5月
学历	本科	学位	学士	所学专业	岩土工程
职务	总工		何专业何职称	岩土工程/高级工程师	
执业注册资格	岩土工程		执业注册资格证书编号	AY094400601	
项目负责人近5年已主持完成勘察的同类工程情况					
序号	工程名称	建设规模	勘察费 合同额	合同签订 时间	建成情 况
1	稔平半岛至大亚湾供水工程涉及采购施工总承包EPC合同	甲级	463.35万元	2022.10	在建
2	龙山五路(新荷大道-塘横大道)市政工程勘察及设计合同	甲级	420.68万元	2024.02	在建
3	平远县城北安置小区建设项目(一期)勘察	甲级	71.61万元	2024.04	在建
4	石化区滨海大道-滨海十二路段公用管廊(二期)项目岩土工程详细勘察	甲级	49.86万元	2022.12	完成

项目负责人业绩

1. 稔平半岛至大亚湾供水工程涉及采购施工总承包 EPC

合同编号: 南华岩土 KCHT-22097

正本

合同编号: _____

稔平半岛至大亚湾供水工程
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 (EPC)

合
同
书

委托人 (甲方): 惠州市惠大水务有限公司

受托人 (乙方):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 (牵头人)、中国
电建集团中南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成员)、深圳市南华
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成员)

签约地点: 惠州市大亚湾区澳头街道疏港大道 218 号 4 楼

签约时间: 2022 年 10 月 27 日

合同协议书

惠州市惠大水务有限公司（发包人名称，以下简称“发包人”）为实施稔平半岛至大亚湾供水工程项目，已接受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牵头人）、中国电建集团中南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成员）、深圳市南华岩土工程有限公司（成员）（承包人名称，以下简称“承包人”）对本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投标。发包人和承包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合同协议书；
- (2) 中标通知书；
- (3)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4) 专用合同条款；
- (5) 通用合同条款；
- (6) 发包人要求；
- (7) 已标价的价格清单；
- (8) 投标文件；

(9) 其他合同文件。①双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形成的双方授权代表签署的会议纪要、备忘录、补充文件、变更和洽商等书面形式的文件构成本合同的组成部分。②当合同文件的条款内容含糊不清或不相一致，并且不能依据合同约定的解释顺序阐述清楚时，在不影响工程正常进行的情况下，由当事人协商解决，当事人经协商未能达成一致，根据专用条款 24.1 款关于争议和裁决的约定解决。

3. 签约合同价：人民币（大写）伍亿零叁佰捌拾柒万玖仟叁佰陆拾贰元叁角壹分（¥ 503879362.31），包括以下部分：

- (1) 勘察费签约合同价：4633522.75 元，（即下浮率： 9.95%）
- (2) 设计费签约合同价：11875027.20 元
- (3) 建安工程费签约合同价：459785712.36 元（即下浮率： 2.68%）
- (4) 基本预备费签约合同价： 27585100.00 元

注：（1）上述为签约合同价，除基本预备费外，在预算审定完成前可作为拨付工程进度款的依据。结算时按合同有关约定进行结算，最终结算价以发包人或大亚湾区财政局审定为准。

（2）合同价款为含税价款，税率应按国家税收政策进行对应调整。即如果支付合同款项时国家税收政策调整，税率发生变动，则双方同意按实际付款时的税率相应调整应当支付款项的含税价款。

4. 承包人项目经理：孙克刚；勘察负责人：彭杨义；设计负责人：龚建华；施工技术负责人：刘畅彦。

5. 工程质量符合的标准和要求:

(1) 勘察标准: 符合国家现行的相关勘察规范。

(2) 设计标准: 符合国家现行的相关设计规范及强制性设计规范标准。

(3) 施工标准: 符合水利、市政、环保等有关行业工程施工质量规程规范, 质量达到合

6. 承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勘察、设计及施工总承包, 并对工程的质量、安全成本进行全面管理。包括但不限于:

(1) 工程勘察: 为实施本项目, 所进行的一切必要的勘察工作(含岩土工程勘察、测量等)工作; 承包人须编制本项目勘察工作大纲, 经监理人、发包人审批同意后方可实施。

(2) 工程设计: 含初步设计、概算编制、施工图设计、预算编制、BIM应用以及取得相关一切配合服务工作。

(3) 建安工程(包括建筑安装工程、机电设备及安装工程、金属结构设备及安装工程、时工程等)。

(4) 临时工程: 包含但不限于施工房屋建筑工程、施工供电工程、施工降排水工程等(经批准的概算内容为准);

7. 发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8. 2024年12月15日前具备工程通水条件, 各项子目标必须按发包人制定的建设计划执

9. 本协议正本一式肆份, 合同各方各执壹份; 副本拾贰份, 合同各方各执叁份。

10.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合同未尽事宜, 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组成部分。

发包人: 惠州市惠大水务有限公司

承包人: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牵

(盖单位章或合同专用章)

(盖单位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钟志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李友红 (签字)

2022年10月27日

年 月 日

承包人: 中国电建集团中南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承包人: 深圳市南华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盖单位章或合同专用章)

(盖单位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李友红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李友红 (签字)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2. 龙山五路（新荷大道-塘横大道）市政工程勘察及设计中标通知书和合同

第十三条：合同附件（中标通知书彩色扫描件）

惠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大亚湾分中心 建设工程项目中标通知书

类型：勘察设计

工程编号：惠公易建大亚湾【2024】008

中誉设计有限公司[深圳市南华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龙山五路（新荷大道-塘横大道）市政工程勘察及设计招标采用公开招标方式，于2024年01月12日进行开标评标工作，并于2024年01月19日发布中标公告。根据项目招标文件的要求，评标委员会对各投标人文件的评审结果以及定标委员会的投票决定，现确定你单位为中标人。项目具体信息如下：

一、项目建设规模及招标内容：

1、项目建设规模：龙山五路（新荷大道-塘横大道）市政工程勘察及设计位于大亚湾西区南部塘横片区。建设内容包括新建道路2.3千米。主要实施内容包括道路工程、场平工程，交通工程、桥梁工程、隧道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绿化工程等。

2、招标范围：

招标范围：龙山五路（新荷大道-塘横大道）市政工程勘察及设计项目。工作内容：1.工程勘察、工程测量、物探、土壤氧浓度检测；2.道路工程、场平工程、交通工程、桥梁工程、隧道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绿化工程等专业工程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及概算编制、施工图设计，现场指导与验收等后续服务，设计单位需根据施工图及相关规范及工程验收标准协助编制工程检测任务书，作为工程质量检测招标的依据。

二、项目结算方式：具体内容按招标文件规定。

三、项目中标下浮率：20.15%

四、项目质量：合格。勘察、设计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及相应设计阶段的要求。

五、项目工期：勘察及设计总工期为80日历天。其中：

①勘察工期：承包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后30日历天内提交勘察成果文件。其中勘察队伍进场作业后每5日历天须提交一次成果给发包单位。

②设计工期：中标通知书发出后80日历天内完成设计工作。其中中标通知书发出后25日历天内完成方案设计，报规通过后25日历天内完成初步设计和概算编制工作；初步设计和概算评审后17日历天内完成施工图设计；施工图经审图单位发现问题10日历天完成补充、修改并通过审查，施工图通过审查后3日历天内提交施工图设计的纸质文件及电子版。发包人有权根据项目实际进度需求对工期进行调整，承包人必须无条件配合，并按按时完成相应的设计成果。

六、项目管理班子成员：

设计项目负责人：邱学敏；证书编号：201910020440000773；

勘察项目负责人：彭杨义；证书编号：AY094400601。

七、贵司应在中标通知书发布之日起三十日内与建设单位签订合同。





惠州大亚湾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城乡建设和综合执法局



惠州市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惠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大亚湾分中心



发布时间：2024年01月23日

抄送：1、惠州大亚湾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城乡建设和综合执法局

打印提示：请设置页面大小为A4，正反面打印，打印内容须有“惠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底纹及各落款单位电子印章方为有效。



龙山五路（新荷大道-塘横大道）市政 工程勘察及设计合同

工程名称：龙山五路（新荷大道-塘横大道）市政工程勘察及设计

工程地点：大亚湾西区街道

发 包 人：惠州大亚湾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城乡建设和综合执法局

承 包 人：中誉设计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人）

深圳市南华岩土工程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惠州大亚湾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城乡建设和综合执法局

承包人：中誉设计有限公司、深圳市南华岩土工程有限公司联合体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根据惠州大亚湾开发区管委会经济发展和统计局立项备案证（项目代码：2308-441300-04-01-230205），明确惠州大亚湾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城乡建设和综合执法局为本项目业主。在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上，发包人与承包人就龙山五路（新荷大道-塘横大道）市政工程勘察及设计有关事项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

一、合同签订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作为参考适用。
2. 国家及地方有关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
3. 建设工程批准文件。

二、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龙山五路（新荷大道-塘横大道）市政工程勘察及设计
2. 工程地点：项目位于大亚湾西区南部塘横片区塘一、塘二、塘三村小组。建设内容包括新建道路 2.3 千米，主要实施内容包括道路工程、场平工程、交通工程、桥梁工程、隧道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绿化工程等。

三、承包内容

- 1、承包内容：龙山五路（新荷大道-塘横大道）市政工程勘察及设计
- 2、工作内容：
 - 2.1 工程勘察、工程测量、物探、土壤氡浓度检测。
 - 2.2 道路工程、场平工程、交通工程、桥梁工程、隧道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绿化工程等专业工程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及概算编制、施工图设计，现场指导与验收等后续服务。

四、本合同勘察设计期限

勘察设计总工期为 80 日历天。其中：

①勘察工期：承包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后 30 日历天内提交勘察成果文件，其中勘察队伍进场作业后每 5 日历天须提交一次成果给发包单位。

②设计工期：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80 日历天内完成设计工作；其中其中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25 日历天内完成方案设计，报规通过后 25 日历天内完成初步设计和概算编制工作；初步设计和概算评审后 17 日历天内完成施工图设计；施工图经审图单位发现问题 10 日历天完成补充、修改并通过审查，施工图通过审查后 3 日历天内提交施工图设计的纸质文件及电子版。发包人有权根据项目实际进度需求对工期进行调整，承包人必须无条件配合，并按按时完成相应的设计成果。

五、本项目合同价

合同暂定价含税 17345895.35 元（大写 壹仟柒佰叁拾肆万伍仟捌佰玖拾伍元叁角伍分），已下浮 20.15 %。

其中：勘察暂定价含税 4206897.25 元（大写：肆佰贰拾万陆仟捌佰玖拾柒元贰角伍分），已下浮 20.15 %；设计暂定价含税 13138998.10 元（大写：壹仟叁佰壹拾叁万捌仟玖佰玖拾捌元壹角），已下浮 20.15 %。

六、合同文件构成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1. 合同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
3. 投标函及其附录；
4.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5. 通用合同条款；
6. 技术标准和要求；
7.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此页无正文, 为签字盖章页)

发包人名称: 惠州大亚湾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城乡建设和综合执法局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日期: 2024年2月5日



承包人1名称: 中誉设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邮政编码: 511500

电话: 0763-3376633

传真: 0763-3376633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清远市分行

银行账号: 44001760301050843703

日期: 2024年2月5日



承包人2名称: 深圳市南华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邮政编码: 518023

电话: 0755-25620680

传真: 0755-25620680

开户银行: 交通银行深圳翠竹支行

银行账号: 4430 6625 4012 0150 1169 8

日期: 2024年2月5日



(6) 承包人必须根据本项目勘探成果按普氏分类表划分土石比例，并出具该项目场地土石比技术报告。

4.3 设计成果及质量要求

(1) 设计依据以发包人提供的有关资料为准。

(2) 承包人的所有设计文件（含办理项目选址意见书、环评、用地预审等所需图纸；初步设计文件、施工图设计文件等）均必须符合国家现行有关规范要求。

(3) 承包人向发包人交付的设计文件份数为：方案设计 2 份，对中标方案进一步优化后，报规划部门审批；初步设计文件（含概算）2 份（不含评审使用的份数）；审查合格后正式出版设计文件（含勘察报告）13 份。

(4) 本项目涉及到“危大工程要求”需在设计图特殊注明，以便后续开展工作使用。

(5) 上述成果文件需同时提供所有文字和图纸（CAD 格式和 PDF 格式）的电子文件（刻录到光盘）。

4.4 交付成果文件的地点：大亚湾经济技术开发区，发包人办公地点。

第五条 工程勘察设计人员要求

5.1 勘察人

5.1.1 勘察人员要求：

负责本项目勘察测量的班子必须健全，勘察人员经验丰富、专业配套。勘察项目负责人必须具有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执业资格，其他勘察测量人员应具有工程师或以上职称。**施工中后续服务的勘察项目负责人：彭杨义。**

5.1.2 后续技术服务

后续技术服务内容约定：勘察人应当在工程施工前，向施工单位和监理单位说明建设工程勘察意图，解释建设工程勘察文件；及时解决施工中出现的勘察问题，参与施工验槽、基础工程及其它重要阶段的施工验收，并根据工程施工的实际需要，在 24 小时内到达现场提供有效服务，确保后续服务水平。

5.2 设计人

5.2.1 设计人员要求：

第十二条：合同附件（联合体协议书）

四、联合体协议书（如有）

中誉设计有限公司、深圳市南华岩土工程有限公司（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中誉设计有限公司、深圳市南华岩土工程有限公司（联合体名称）联合体，共同参加 龙山五路（新荷大道-塘横大道）市政工程勘察及设计（项目名称）招标项目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 中誉设计有限公司（某成员单位名称）为中誉设计有限公司、深圳市南华岩土工程有限公司（联合体名称）牵头人。
2. 联合体各成员授权牵头人代表联合体参加投标活动，签署文件，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进行合同谈判活动，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组织和协调工作，以及处理与本招标项目有关的一切事宜。
3. 联合体牵头人在本项目中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的一切事宜，联合体各成员均予以承认。联合体各成员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和合同的要求全面履行义务，并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4. 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
牵头人 中誉设计有限公司（公司名称）承担本项目的设计工作，联合体成员 深圳市南华岩土工程有限公司（公司名称）承担本项目的勘察工作。
5. 本协议书自所有成员单位法定代表人电子签名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公章电子签章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6. 本协议书一式三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联合体牵头人名称：中誉设计有限公司（电子签章）

联合体牵头人：李友仁（电子签名）

联合体成员名称：深圳市南华岩土工程有限公司（电子签章）

联合体成员：李友仁（电子签名）

2024年 1月 11日

注：1. 联合投标时需签本协议，由联合体各方的法定代表人电子签名并且加盖单位公章。

2. 本协议内容不得擅自修改。此协议将作为签订合同的附件之一。



3. 平远县城北安置小区建设项目（一期）勘察合同

合同编号： 号

建设工程勘察合同

工 程 名 称：平远县城北安置小区建设项目（一期）勘察

工 程 地 点：梅州市平远县大柘镇梅青路

发 包 人：平远县平鑫城市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勘 察 人（中标人）：深圳市南华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

监制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

发 包 人：平远县平鑫城市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勘 察 人（中标人）：深圳市南华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平远县城北安置小区建设项目（一期）勘察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平远县城北安置小区建设项目（一期）勘察。

1.2 工程地点：梅州市平远县大柘镇梅青路。

1.3 工程建设规模：该项目总投资为 21330 万元，规划总用地面积 17208.06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59480 平方米（沿街商业建筑面积 3146 平方米），主要建设 4 栋高层住宅（首层为架空或小区配套用房），停车位合计约为 350 个，以及建筑装饰、配套用房、活动场所等基础配套。

1.4 工程勘察任务（内容）与技术要求：（1）勘察内容包括：初勘、详勘；（2）按国家技术规范、标准、规程和发包人的勘察任务委托书及技术要求进行工程勘察。

第二条：发包人应及时向勘察人提供下列文件资料，并对其准确性、可靠性负责。

- 2.1 提供本工程批准文件（复印件），以及用地（附红线范围）。
- 2.2 提供工程勘察技术要求和建筑总平面布置图。
- 2.3 提供勘察工作范围已有的技术资料及工程所需的坐标。
- 2.4 提供勘察工作范围地下已有埋藏物的资料（如电力、电讯电缆、各种管道、人防设施、洞室等）及具体位置分布图。

第三条：勘察人向发包人提交勘察成果资料并对其质量负责。

勘察人负责向发包人提交勘察成果资料一式六份。

第四条：开工及提交勘察成果资料的时间和收费标准及付费方式

4.1 开工及提交勘察成果资料时间

4.1.1 本工程的勘察工作定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 开工，2024 年 6 月 5 日 完成，按合同规定工程勘察周期提交全部勘察成果资料，由发包人或勘察人的原因未能按期开工或提交成果资料时，按本合同第六条规定办理。

4.1.2 勘察工作有效期限以合同规定的时间为准。

4.2 收费标准及付费方式

4.2.1 本工程勘察费中标价为 716147.46 元，勘察项目负责人为：彭杨义。

本合同勘察费支付条件为：

(1) 合同签订并确认进场后，中标人提出申请，经有关程序审批后发包人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勘察合同中标价的 30%，即 ¥214844.24.00 元；

(2) 中标人提交全部勘察成果资料经有关部门审核合格并按要求出具岩土勘察报告后，中标人提出申请，请款申请经有关程序审批后 10 个工作日内付清勘察中标价的 60%，即 ¥429688.48 元。

(3)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且勘察范围内的全部工程结算审计完成后，发包人向承包人支付勘察结算价中扣除已支付进度款后的余款。

(以上均无息支付)。

(4) 结算方式：勘察费用按现场实际发生的勘察工作量结算。收费依据参照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建设部 2002 年颁布的《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计价格[2002]10 号）规定收费标准计价，下浮 1.30%（中标下浮率）计算。

(5) 在收取每期款项前，勘察人在收取每期款项前应提前提供适用于发包人的等额正式发票，经发包人财政制度审核批准后付款。若勘察人不能及时提供发票或提供发票不符合发包人要求的，发包人有权拒绝支付任何款项。

第五条：发包人、勘察人责任

5.1 发包人责任

5.1.1 发包人委托任务时，必须以书面形式向勘察人明确勘察任务及技术要求，并按第二条规定提供文件资料。

5.1.2 发包人应及时为勘察人提供勘察现场的工作条件。

5.1.3 勘察过程中若需发生重大变更，经办理正式变更手续后，发包人应按实际发生的工作量支付勘察费。

5.1.4 发包人应保护勘察人的投标书、勘察方案、报告书、文件、资料图纸、数据、特殊工艺（方法）、专利技术和合理化建议，未经勘察人同意，发包人不得复制、不得泄露、不得擅自修改、传送或向第三人转让或用于本合同外的项目；如发生上述情况，发包人应负法律责任，勘察人有权索赔。

5.1.5 本合同有关条款规定和补充协议中发包人应负的其他责任。

5.2 勘察人责任

签署页：

甲方：平远县平鑫城市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纳税人识别号：91441426MABYCDLN0D

地 址：

梅州市平远县大柘镇建设路 142 号

邮政编码：514600

电 话：0753-8896906

传 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 号：/

时 间：2024 年 4 月 25 日

乙方：深圳市南华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192197759C

地 址：

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街道清水河三路
中海慧智大厦 1A 栋 1507-1510

邮政编码：518024

电 话：(0755)2562 0680

传 真：(0755)2562 0680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深圳翠园支行

账 号：44250100002200000887

时 间：2024 年 4 月 25 日

4. 石化区滨海大道-滨海十二路段公用管廊（二期）项目岩土工程详细勘察合同

合同编号：南华岩土 KCC-HT-22114

建设工程勘测合同

[岩土工程勘察、工程测量]

工 程 名 称：石化区滨海大道-滨海十二路段公用管廊（二期）项目岩

土工程详细勘察

工 程 地 点：惠州市大亚湾

合 同 编 号：GL-HT-GL-2022-130

发 包 人：惠州大亚湾石化公用管廊有限公司

勘 察 人：深圳市南华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签 订 日 期：2022年12月2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 监制

第二条：发包人应及时向勘察人提供下列文件资料，并对其准确性、可靠性负责。

2.1 提供本工程批准文件（复印件），以及用地（附红线范围）、施工、勘察许可等批件（复印件）。

2.2 提供工程勘察委托书、技术要求和范围的地形图。

2.3 提供工作范围已有的技术资料及工程所需的坐标与标高资料。

2.4 提供工作范围地下已有埋藏物的资料（如电力、电讯电缆、各种管道、人防设施、洞室等）及具体位置分布图，则据实提供，如无，由乙方自行向相关部门调取。

第三条：勘察人向发包人提交勘察成果资料并对其质量负责。

勘察人负责向发包人提交符合本合同约定要求的勘察成果资料陆份，电子版壹份。发包人要求增加的份数的，勘察人应按要求提供，且发包人无需另行支付费用。

第四条：开工及提交勘察成果资料的时间和收费标准及付费方式。

4.1 开工及提交工作成果资料的时间：

4.1.1 本工程的勘察测量工作以发包人发出的开工通知时间为开工日期，勘察人必须在接到发包人开工通知后 90 个日历天内，完成全部勘察工作并按本合同约定提交正式勘察成果报告，由于发包人或勘察人的原因未能按期开工或提交成果资料时，按本合同第六条规定处理。

4.2 收费标准及付费方式

4.2.1 本工程的钻探费为 295 元/米（本报价为综合单价报价，包括但不限于现场勘查、测量、钻孔、取样、测试、试验、报告答疑、技术服务等各项所有费用），工作量为 1680 米；钻孔定位测量费为 1000 元/组日，工作量为 3 个组日。合同暂定总价合计人民币 **¥498600 元**（大写 人民币肆拾玖万捌仟陆佰拾元整，已包含所有税费）。结算时勘察人参照《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计价格〔2002〕10 号）文件按实际完成工作量计算费用，并报发包人审定，如结算审定价高于本合同约定的暂定合同总价时，按本合同约定的合同总价作为最

业
程
图

女

章。

3、通知方式：双方往来文件采取当面送达并签收方式；如无法直接送达或一方拒收的，送件人可按双方合同载明联系方式以特快专递、登报公告、公证送达方式送达，自文件邮寄或公告之日起五日视为已送达。

第十条：本合同发生争议，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也可由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时，双方同意向发包人所在地人民法院申请诉讼解决。

第十一条：本合同自发包人、勘察人双方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双方履行完合同规定的义务后，本合同终止。

第十二条：本合同一式肆份，双方各执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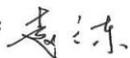
发包人名称：

惠州大亚湾石化公用管廊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


2022.12.1

经办人(签字)：

住所：惠州大亚湾石化大道中26号建安大厦7楼

开户银行：工行惠州滨海支行

银行帐号：2008022719200123220

勘察人名称：

深圳市南华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



经办人(签字)：

住所：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街道清水河社区清水河三路7号中海慧智大厦1栋1A1507-1510

开户银行：交通银行深圳翠竹支行

银行帐号：443066254012015011698

履约评价证明

履约评价情况表

项目名称：石化区滨海大道-滨海十二路段公用管廊（二期）项目岩土工程详细勘察

建设单位	惠州大亚湾石化公用管廊有限公司	项目地址	惠州市大亚湾区	
承包单位	深圳市南华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彭杨义	
合同金额	498600.00	合同签订时间	2022年12月1日	
参与人员	(技术负责) 徐永祥、杨根胜、赖辉阳、陈帆			
工作内容	<p>本项目管廊总长为1278m，拟建管廊规划敷设的管道主要为蒸汽、污水和化工等管线等，规划敷设管道的管径最大为DN500，最小为DN100，设计管道以焊接钢管为主，拟建公用管廊用地红线宽度为11m，管廊设计宽度为4.5~9m，设计层数为3层，工作内容主要包括：勘察钻探工作量（暂定）：1. 共布置钻孔49个，总进尺约1680米，2. 钻孔定位测量工作量：共3个组日。</p>			
履约评价	2022年度履约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分项评价	质量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价格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服务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时间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环境保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建设单位（盖章）或签名

日期：2024年11月19日



4、履约评价情况

序号	建设单位	工程名称	评价等级	评价时间
1	惠州市惠大水务有限公司	稔平半岛至大亚湾供水工程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 EPC 项目	优秀	2024 年 6 月 7 日
2	惠州大亚湾石化公用管廊有限公司	石化区和产业拓展区地下电力管廊项目	优秀	2023 年 6 月 15 日
3	惠州大亚湾石化公用管廊有限公司	石化区滨海大道-滨海十二路段公用管廊（二期）项目岩土工程详细勘察	优秀	2024 年 3 月 19 日
4	深圳市京基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罗湖区翠竹街道水贝村城市更新项目地下通道岩土工程勘察	良好	2023 年 9 月 26 日
5	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街道办事处	深圳市罗湖区星湖花园小区边坡治理项目(勘察工程)	良好	2023 年 10 月 7 日

注：1. 附建设单位盖章的履约评价表。

履约情况反馈表

采购单位名称： 惠州市惠大水务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稔平半岛至大亚湾供水工程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EPC）项目				
供应商名称		深圳市南华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电话	0755-25620680		
合同金额		4633522.75元	合同履约时间	2022.11.28~2024.5.3		
履约 情况 评价	总体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分项 评价	质量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价格方面	<input type="checkbox"/> 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服务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时间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环境保护	<input type="checkbox"/> 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情况说明	<p>“稔平半岛至大亚湾供水工程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EPC）项目”于2022年10月27日签订合同，并开展相关工作。 主要项目人员：游建军、李春盛、王浩、李永德、彭杨义、张记华、陈帆等。</p>					
采购单位意见 (公章)	<p>勘探成果符合相关要求、观感质量良好，合同期间，服务态度好，履约情况评价为优。</p>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日期：2024年6月7日 </div>					

履约评价情况表

项目名称：石化区和产业拓展区地下电力管廊项目

建设单位	惠州大亚湾石化公用管廊有限公司	项目地址	惠州市大亚湾区	
承包单位	深圳市南华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曾有维	
合同金额	1942575.00	合同签订时间	2021年7月20日	
参与人员	(技术负责) 徐永祥、彭杨义、许大雄、冯飞龙、赖辉阳、陈帆			
工作内容	<p>本项目管廊规划全长约 6.385km, 工作内容主要包括: 一、详细勘察勘察钻探工作量: 1. 共布置钻孔 121 个, 总进尺约 2800 米, 2. 钻孔定位测量工作量: 共 7 个组日。二、补充勘察钻探工作量: 1. 共布置钻孔 109 个, 总进尺约 2535 米, 2. 钻孔定位测量工作量: 共 5 个组日, 3. 抽水试验工作量: 共 4 个孔, 4. 地形测量工作量: 共 2 幅图, 5. 管线探测工作量: 共 4Km 管线长度。</p>			
履约评价	2021 年度 履约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分项评价	质量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价格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服务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时间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环境保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建设单位 (盖章) 或签名

日期: 2023年6月2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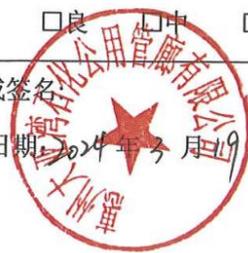
履约评价情况表

项目名称：石化区滨海大道-滨海十二路段公用管廊（二期）项目岩土工程详细勘察

建设单位	惠州大亚湾石化公用管廊有限公司	项目地址	惠州市大亚湾区	
承包单位	深圳市南华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彭杨义	
合同金额	498600.00	合同签订时间	2022年12月1日	
参与人员	(技术负责) 徐永祥、杨根胜、赖辉阳、陈帆			
工作内容	<p>本项目管廊总长为1278m，拟建管廊规划敷设的管道主要为蒸汽、污水和化工等管线等，规划敷设管道的管径最大为DN500，最小为DN100，设计管道以焊接钢管为主，拟建公用管廊用地红线宽度为11m，管廊设计宽度为4.5~9m，设计层数为3层，工作内容主要包括：勘察钻探工作量（暂定）：1. 共布置钻孔49个，总进尺约1680米，2. 钻孔定位测量工作量：共3个组日。</p>			
履约评价	2022年度 履约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分项评价	质量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价格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服务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时间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环境保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建设单位（盖章）或签名

日期：2024年3月19日



履约评价

由 深圳市南华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我单位发包的 罗湖区翠竹街道水贝村城市更新项目地下通道岩土工程勘察 项目，在本工程勘察过程中，勘察企业信誉良好，合同履行情况良好，未发生拖欠农民工工资现象，未发生安全环保事故，工程质量达到良好。

评价单位名称：深圳市京基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2023年9月26日



履约评价

由深圳市南华岩土工程有限公司承建我单位发包的深圳市罗湖区星湖花园小区边坡治理项目(勘察工程)项目,本工程在本年第三季度勘察过程中,勘察企业信誉良好,合同履行情况良好,未发生拖欠农民工工资现象,未发生安全环保事故,本年第三季度履约评价为良好。

评价单位名称: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街道办事处

日期:2023年10月7日



5、企业性质承诺书

企业性质承诺书

致招标人：

我单位参加 兴海学校工程项目详细勘察 的招投标活动，我方郑重作以下承诺：我方承诺本公司企业性质为 国有企业。

特此承诺！

承诺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日期： 2024 年 10 月 11 日

